

叁、教 育

一、組織再造開創新局-加強教育人事管理，提升教育人力品質

(一)降低國中小每班學生人數

本市克服財政困難，100 學年度國中新生降低班級人數 1 人，每班以 30 人編班；國小以 29 人編班，較教育部規定超前。

(二)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1. 100 學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參加教師聯合甄選計 15 校 28 科，包含一般共同科別 14 科、職業技能科別 14 科，6 月 19 日辦理初（筆）試，錄取 439 名進入複試，6 月 25 至 27 日由各校辦理複試，錄取正式教師 76 名。
2. 100 學年度計有 88 校委託辦理國中教師聯合甄試，7 月 4 日辦理筆試，錄取 420 名參加 7 月 11 日之複試，7 月 20 日順利完成分發錄取，分發名額計 141 名。
3. 為提升本市教學專業能力並為國小師資注入新血，已停辦 3 年的高雄市國小教師甄選於 100 年復辦，7 月 8 日辦理筆試，7 月 20 日舉行複試，錄取名額 84 名。

(三)辦理校長遴選作業

1. 100 學年度高中校長遴選留任原校 3 人，轉任他校 2 人，新任校長 5 人。
2. 100 學年度國中校長遴選留任原校 14 人，轉任他校 7 人，初任校長 9 人。
3. 100 學年度國小校長遴選留任原校 37 人，轉任他校 24 人，初任校長 23 人。
4. 100 學年度特殊學校遴選轉任他校 1 人，初任校長 2 人。

二、國際視野全球接軌-營造全面英語學習環境，推動國際教育

(一)增加國小英語學習節數，培植學生基礎語言能力興趣

原高雄市 98 學年度起中、高年級全面 2 節課，99 學年度起，由學校依英語專長師資及彈性節數運用情形，向下延伸至低年級每週 1 節課或高年級每週增加至 3 節課，預定 100 年 8 月完成各校低年級英語教學課程計畫審查工作，共計 56 校申請英語課程計畫向下延伸至低年級，本府教育局將於 100 年辦理訪視輔導工作，以瞭解成效。

(二)推動「全球村-英語世界」，打造英語真實體驗環境

1. 為提升本市國小學童英語學習環境，提供孩子有機會與外國人對話，增進學生英語學習動機，本府教育局結合本市國小高年級課程架構，規劃「校外遊學英語村遊學體驗營」方案。
2. 縣市合併後，本市「全球村英語世界」計有鳳山區五福國小、鳳山區鳳山國小、鳳山區過埤國小、路竹區蔡文國小、岡山區岡山國小、旗山區旗山國小、三民區三民國小、苓雅區苓洲國小、苓雅區福東國小、小港區太平國小等 10 所整合型英語村，100 年度 1 至 6 月遊學人數約計 5,500 人，預定自 100 學年度起每週一、二、四、五早上開放，供全市國小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

3. 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遴聘 12 位美籍傅爾布萊特青年得獎人來本市協助英語教學，於苓洲、成功、七賢、鼓岩、光華、四維、太平、明義、獅湖、博愛、樂群、前鎮、三民、壽山、福東、福康、陽明、民族、紅毛港、獅甲、旗津、光榮、新莊、內惟 24 所國小進行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擔任 4 所英語村教學工作，及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文化交流活動。渠等自編「Kaohsiung Through Our Eyes - 高雄走透透遊記」有聲雙語教材，於 6 月 22 日假本府 3 樓多媒體簡報室舉行發表會，展現其具體成果。

(三)建置 T. TET 英語教學網站

本府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藉由該協會豐富的資源，共同合作建置英語教學資源平台「T. TET 英語教學網」，提供英語教師豐富的教學資源、學生學習及父母陪讀的多樣化教材，並提供線上網路課程，培訓本市教師設計網路課程的能力，以提升本市英語教師教學品質。

(四)推動國際交流，促進師生國際視野

1. 辦理 2011 年「高雄市推動國際教育中程計畫」

分全球公民、國際競爭、國際交流、全球服務四項主軸推動，核定補助本市學生國外交流活動、外國師生來台交流活動、視訊交流活動、國際教育融入課程及相關研習共 53 項子計畫。

2. 高雄中學 16 名師生於 4 月 11 至 4 月 22 日前往匈牙利布達佩斯參加由當地學校 Eötvös József High School 主辦之「匈牙利布達佩斯模擬聯合國會議」(Budapest International Model Union Nations, 2011 BIMUN)，與來自 16 國 30 多所學校超過 300 名的學生共同討論現今國際以及世界上重要議題。

3. 前金國小 56 名師生於 4 月 1 日至 4 月 5 日前往新加坡訪問宏文學校，進行國樂交流及演出。

4. 四維國小 42 名師生於 4 月 15 日至 4 月 19 日前往新加坡訪問 Loyang Primary School，進行管絃樂團交流及演出。

5. 光榮國小 24 名師生於 6 月 16 日至 6 月 22 日前往馬來西亞訪問雪蘭莪州巴生縣班達馬蘭 A 校-華文小學、吉隆坡台灣小學及森美蘭州波德申中華華文小學等 3 所學校，進行跳鼓陣表演及風帆教學交流。

6. 參與交換學生計畫

(1)99 學年度本市共有 4 所學校參與「國際扶輪社 YEP 交換學生計畫」，接待來自美國、巴西、泰國、俄羅斯、波蘭等地計 7 名外籍學生。

(2)前鎮高中配合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國際學生獎學金計畫」接待 1 位來自澳洲學生。

7. 推動高中職第二外語教育

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中職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高中有 20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包括日（74 班）、法（12 班）、德（10 班）、西班牙（3 班）、韓（2 班）、及俄語（1 班），計 102 班；另高職共 9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包括日（57 班）、德（1 班）、

韓（1班），計59班，高中職共計開設161班。

三、本土教育植根社區-深化本土教育，落實本土教學

（一）推動本土教育紮根

1. 聘請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族語之專業教師擔任本土語言指導員，協助各校推動本土語言。
2. 為配合教育部100年全國閩客語拼音競賽，辦理市內閩客語拼音比賽。
3. 辦理本土語言（閩南語）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認證計畫，提升本市本土語言教師教學知能，落實本土語言之文化傳承。
4. 辦理100年度績優學校推動台灣母語日觀摩研習，藉由推動本土語言典範學校之校際觀摩，以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優質環境。
5. 辦理高中職、國中、國小及幼稚園臺灣母語日訪視活動，並結合客語生活學校訪視，了解本市各級學校推動臺灣母語日以及客語日等相關活動情形，表現優良學校核予相關人員敘獎，須改進學校則安排追蹤輔導訪視。
6. 辦理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班」，協助原住民學生通過族語認證，傳承原住民族語及文化。
7. 辦理國中教師「原住民文化及教學」增能研習營，參訪台東縣布農族原住民的部落，透過教學參觀、部落體驗，體驗原住民文化之美，增進教師對原住民文化的再認識。
8. 辦理客家教育文化生態踏察活動，由本市客家語相關教師及支援教師至屏東六堆作本土文化踏查，深化客家認同及客家精神。
9. 辦理「100年度國中小本土語言授課教師師資培訓班」6場，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臺羅拼音）師資專業素養及提升閩南語能力，計900位教師參與。
10. 辦理全市各級學校教師「臺灣古詩詞教材研習」，於6月13日假新興高中舉辦，鼓勵並提升教師使用教育局開發之教材。
11. 辦理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班」，於7月4日至8日，假前鎮國中及翠屏國中小舉辦，協助原住民學生通過族語認證，傳承原住民族語及文化。
12. 辦理全市各級學校教師「歌仔戲曲欣賞暨古詩詞吟唱教學」研習，於7月5日至6日假小港國中舉辦，增進教師傳統本土戲曲融入教學專業知能，提升教學品質。

（二）持續編輯出版本土教材，活化教學內涵

1. 100年繼續印製臺灣古詩詞，每所學校（國中小）發送30套，以利學生學習。
2. 發文督促老師妥善運用於藝文領域及母語教學，狗蟻搬山10首歌曲，列入100年度建國國小承辦「咱的故鄉•咱的情」閩南語說唱藝術比賽歌謠組指定歌；臺灣古詩詞列入國小高年級及國中閩南語教學教材。
3. 編印本市100年度國小推動深化本土教育教學成果彙編及100年度柴山生態本土教育教學成果彙編。
4. 編印本市國中推動原住民族語及教學成果彙編，分享族語教學成果，作為

各校教學參考及下年度改進依據。

5. 編印本市國中推動客家語教學及活動成果彙編，分享客家語教學及活動成果，提供各校教學及活動參考，並作為下年度改進依據。
6. 編印本市國中閩南語教學課程成果彙編，分享閩南語教學成果，作為各校教學參考及下年度改進依據。
7. 持續進行「美麗的高雄」歌謠繪本有聲教材編輯活動，預計於100年底完成印製及發放。

(三)辦理各項本土活動，展現本市本土教育成果

1. 本府於2月23日辦理「母語大聲講—最感人的故事」徵文發表會及頒獎典禮活動，獲各媒體熱烈報導。
2. 建國國小於4月20日承辦全市「咱的故鄉·咱的情閩南語說唱競賽活動」，參賽學生達2,000名以上。
3. 莊敬國小於100年承辦「聽聽客家」—本土技藝競賽活動，計有153支隊伍，約1,650名的精英選手共襄盛舉。
4. 民族國中於5月31日辦理全市國中學生客語說唱藝術比賽，假客家事務委員會演藝廳舉行，分為歌謠組與打喙鼓組，參賽隊伍達30隊，增進學生客家本土語文能力。
5. 英明國中於6月1日辦理全市國中學生閩南語說唱藝術比賽，分為唱謠組與答喙鼓組，參賽隊伍達50隊，透過競賽學習，增進學生母語表達能力。
6. 本府教育局於6月30日、7月1日辦理國民中學原住民學生「青少年小領袖」研習營，透過戶外活動的設計，培養原住民族學生領導與責任、榮譽的觀念；參訪原住民的部落，體驗原住民與大自然共存共榮的生活模式與傳統精神。

(四)整合本土學習景點，認識家鄉在地文化

1. 柴山生態教育中心開放予全市市民、家長與學生使用，並成立柴山生態教育中心網站、辦理導覽員培訓及特展工作各1場。
2. 補助內門區溝坪國小等52校辦理校外教學，聘請文史生態專家導覽，藉由實地踏察，使學子深入了解地方特色與歷史文化。
3. 依據本市在地特色，整合社區資源、結合文史工作者編輯適用於國中小使用之校外教學教材。
4. 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優良教學模組徵選」，以建立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優良教案，提供學生、教師與家長參考使用。
5. 配合縣市合併，100年將重新檢視大高雄具有生態與人文意涵之景點，並納入本土學生認證景點之系統。

- (五)高雄市公私立高中職校99學年度推動本土教育定期訪視於5月31日至6月3日假高雄女中辦理完畢，評選結果特優學校計6所：高雄女中、高雄中學、高雄高工、高雄高商、中山高中、樹德家商；另有21校為優等、7校待改進。

四、教師專業多元學習-精進教師專業成長，提升課程教學品質

(一)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1. 遴選優秀輔導員，扮演領域領頭羊角色

為提升領域教師專業素養，結合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在各學習領域及重大議題（性平、人權、資訊、環境）邀集學有專長、理念清晰、教學績效優異的教師擔任輔導員。扮演提供學校教師「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與資源的角色。

2. 健全輔導團組織架構，提供領域專業諮詢

設置榮譽督學，由退休校長或教育人員擔任，提供學校校務推動之視導；設置領域諮詢委員，遴聘專家學者，提供領域教學諮詢與輔導；設置榮譽輔導員，由該領域優秀退休教師擔任，協助課程研發與問題解決。

3. 優質教學團隊，主動熱忱，提供精緻服務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的精神，除辦理各領域專業成長及種子教師研習外，進行到校諮詢服務工作，透過輔導團員（到校）分區巡迴輔導機會，實際到校進行諮詢服務，提供示範教學以及優良教學方法示例，帶領教師教學經驗交流。並運用資訊科技及網頁雙向互動機制，主動提供教學技巧、教育新知、討論教學問題及策略等專業成長知識。100 年上半年度全市共計辦理國中諮詢服務 72 場次，國小 76 場次。

4. 建置「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

為加強藝術團體或藝文工作者與學校互動及交流，以提升藝術的基本素養，讓本市的孩子從小就具備優良的藝術品味與文化生活態度，並運用藝文團體之資源活絡校園藝術教育。本市於 98 年 5 月 1 日訂頒「高雄市推動藝術與人文教育四年計畫」，並於同年 9 月建置「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正式啟用運作，透過網站媒合，引進藝文團體進入校園展演，成效相當卓著，網站啟用迄今 2 年，上網瀏覽達 522,605 人次，另透過平台媒合案件計有 6 案（包括藝文團體入校展演、兒童藝術教育季黑箱專案、拜訪森林、藝術到我家等），核定 463 校次，受惠師生達 164,000 人。

5. 建置 T.TET 英語教學網，提供親子線上學習

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發展中小學英語教學線上學習，提供親子共學，彌補學校教學之不足，自 100 年 1 月起至 6 月底已有 44,283 人線上受惠。

(二)辦理教師研習，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100 年度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辦理全市性之校長、主任、組長、教師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專業實踐、評量改進、創新發展及整合評鑑等專業成長活動；另外也鼓勵學校依據教師專業發展需求、適性與多元創意課程研發等，鼓勵教師以「精進教學」為主軸成立學習社群或提出研究方案。例如：生活課程種子教師工作坊、國中藝文教師「熱血工作坊」、國中國文精進閱讀教學系列研習、「說話教學」增能研習、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新進教師研習、國中小性平教育教師成長工作坊、國中小健體理解式體育教學工作坊，綜合

活動領域 36 小時關鍵能力研習、社會領域國小辦理海洋教育理念推廣篇等。

2. 成立專門場域，提供舒適研習場所

善用閒置空間，國教輔導團在舊龍華國小建置專門教師研習場域，提供專業舒適研習教室 10 間，辦理各項領域增能研習。

3. 培訓領域種子教師，發揮教學加成功效

執行 100 年度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辦理領域教師專業知能、教學專業歷程檔案案例分享、專題講演、實作、觀察、種子團隊工作坊…等動靜態多元之教師教學研究等專業進修研習活動。國教輔導團(含團本部及鳳山團)共計執行 209 項計畫，計有 489 場次，參與人數約 13,700 人次參加。

4. 配合市政建設，推廣生活教材

國教輔導團配合本府教育局政策實施及本府舉辦之活動，設計課程及教案，供教師課堂運用，使教材與學生生活密切結合，藉以提高學生學習動機。

(三)選拔教學卓越團隊，鼓勵教師精進教學效能

100 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經本府教育局舉辦初選，並由教育部辦理複選，經初選結果，推薦教學卓越團隊如下：

組別	校名	方案主題
幼稚園	仁武國小附幼	樂活仁武同心源
國小	民族國小	與陶共舞點妝民族
國小	港和國小	星際任遨遊—港和「星」課程
國小	光榮國小	光榮啟航迎向海洋
國小	陽明國小	陽明機器人夢工坊
國中	福山國中	英語創 E 國境
國中	旗津國中	藝海旗津任我遊
國中	大義國中	教室連結全球公民
國中	瑞豐國中	動靜錯綜・樂在其中
高中職組	路竹高中	路竹奈米高等學堂
高中職組	高雄啟智學校	看見全世界

五、運用科技 E 化學習-縮短城鄉數位落差，強化數位學習

(一)為加速整合本市資訊教育與教育網路之運作，因應縣市合併成立教育科技科，並整合原高雄市與高雄縣教育網路中心，修訂「高雄市資訊教育中心設置要點」，整合網路相關人物力，自 100 年 8 月 1 日施行。

(二)為提升行政效能與區域整合，本府教育局實施「教學任意門計畫」，於 100 年 7 月設置原高雄縣轄區視訊會議(共 26 個地點)完成，作為遠距教學與線上會議等用途。

(三)輔導學校參加「教育部 100 年度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及典範團隊選拔」，本府教育局於 5 月 30 日召開「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及典範團隊選拔工作會議」，以完成輔導學校參賽模式。並於 6 月 23 日辦理宣導說明會，邀請本市有意願參與比賽之學校進行今年度比賽說明以及歷年獲獎學校之經驗分享，希望藉由經驗之傳承而鼓勵更多學校為本市爭取佳績。

- (四)輔導本市學校參加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競賽，成效卓著，成績為全國第三名，本市各級學校共計有 168 件作品參賽（高中職組 152 件、國中組 8 件、國小組 8 件），依據審核結果本年度競賽成績非常優異，共計榮獲 3 件金獎、3 件銀獎、5 件銅獎及 7 件佳作，總得獎數為 18 件，成績為全國第三名（第一名為臺北市，得獎數為 38 件；第二名臺北縣，得獎數為 20 件），成績斐然。
- (五)本市學校參加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競賽，表現優異
「2011 年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共計有 6 件作品得獎，正興國中榮獲「白金獎」；鳳山高中榮獲「金獎」；立志高中、高雄高商、高雄中學及五福國中等 4 校榮獲「銀獎」，總得獎數為全國第三名（第一名為臺北市，得獎數為 12 件；第二名為臺北縣，得獎數為 9 件），成績斐然。
- (六)辦理各級學校親師生資訊競賽活動，活化資訊學習風氣、提升學生網路資訊素養，執行如下：
1. 辦理各級學校學生電腦軟體創意應用設計競賽：
由樹德家商承辦，100 年度主題訂為「真情風華話高雄」，報名件數共計有 461 件。
 2. 辦理高雄市 100 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
上網颯暑假作業活動，由光華國中主辦，活動時間由 100 年 7 月 11 日起至 100 年 9 月 25 日止，提供學生主動學習的機會，並鼓勵學生關心時事、重視健康，養成學生正確運用網路資源的習慣。
- (七)辦理「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0 年度『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創新思考教育』教學應用發展計畫」
1. 本府教育局結合「教育部資訊典範團隊發展模式」及「英特爾 E 教師培訓」計畫核心內涵，建構獨特的資訊創新教學應用發展模式，依據教育部「中小學資訊教育白皮書 2008-2011」目標 7：「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及典範」-行動方案 44：「建立國內資訊科技教育合作的社群」之指標，透過與臺灣師範大學「創新思考工作團隊」及美商英特爾公司合作，延聘學者專家的指導，讓課程、教材、教法在研發方面更符合「創新思考教育計畫」的精神，讓參與計畫的教師團隊得以專業更成長。
 2. 100 年 1 至 6 月執行成果：
 - (1)運用 99 年度所培訓之教師（共計 79 位）及研發之課程，至學校進行創新思考教學推廣，預計參與學生計 2,765 人。
 - (2)計畫參與學校，共計 12 所，高中職組：復華中學、高雄高工、新興高中；國中組：福山國中；國小組：勝利國小、成功國小、中洲國小、忠孝國小、前金國小、楠梓國小、樂群國小、苓洲國小。
- (八)提升本市各級學校師生資訊專業素養，辦理師生資訊倫理、資訊素養研習，比率近 100%。
- (九)執行「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計畫，透過資訊科技輔助，加強弱勢學生之照顧，採 4 種推展模式：

1. 100 年度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天涯赤子心網路課業輔導計畫：由高雄女中規劃網路英文課業輔導計畫，服務學生以國小為主，模式採「視訊-實體」教學方式辦理，服務之國小包含苓洲國小、六龜國小、中洲國小等 3 校。
 2. 100 年度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愛上數學擁抱理化網路課業輔導計畫：由高雄中學承辦，透過實體與網路數學、理化課程輔導，協助國中弱勢學生，透過網路及實體課程學習，增進學科學習成效，合作之國中包括民族國中、旗山國中、那瑪夏國中、旗津國中、杉林國中。
 3. 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網路語文、作文輔導提升計畫：由前金國中承辦「E起遇見寫作的幸福」，由電腦技能基金會協助承辦，協助弱勢且有強烈學習意願之學生透過網路學習，提升其語文及寫作能力，中心學校為前金國中，參與學校包含鳳林國中、旗津國中、潮寮國中及蚵寮國中等 4 校。
 4. 大高雄 100 年度資訊教育策略聯盟暨縮短城鄉落差-數位學習推廣計畫：整合民間資源、學術單位及本府教育局資訊教育服務團務學校，建構「大高雄 100 年度資訊教育策略聯盟暨縮短城鄉落差-數位學習推廣計畫團隊」，爭取民間單位資源，包含台灣微軟公司、美商台灣英特爾公司、電腦技能基金會與漢光教育基金會協助，指導教授聘請高雄師範大學謝臥龍教授、高雄醫學大學駱慧文教授及樹德科技大學溫嘉榮教授擔任，參與之服務學校包括高雄高中、高雄高商、高雄高工、樹德家商、三信家商、獅湖國小、苓洲國小、樂群國小、三民國中及勝利國小。
- (十)辦理「100 年度教育部學產基金辦理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電腦研習」：本府教育局積極爭取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經費補助 270 萬，在暑假期間辦理共計 26 梯次暑期電腦研習營課程，參加對象以低收入戶、原住民、偏遠地區、身心障礙、單親家庭、外籍配偶子女及非自願失業勞工子女等身分之中小學生為優先，在本府教育局的規劃及引導之下，本年度辦理的電腦共計 26 梯次，服務的弱勢學生將能高達 1,200 多位，對協助學童提昇資訊技能有實際助益，並於 6 月 21 日由樹德家商辦理盛大的開訓典禮及記者會，以宣示對弱勢學生及加強縮短數位落差之重視，同時希望更多的教師及高中學生加入服務志工的行列。
- (十一)校長資訊上菜秀-辦理 100 年度各級學校校長資訊教育研習活動。100 年度與「高雄市校長協會」合作，由苓洲國小等 30 校統籌規劃辦理，自 4 月起至 12 月止共計辦理 33 場次研習，每場次 3 小時，提供本府教育局行政人員及各級學校校長選課參加。
- (十二)推動未來學校，創造網路教學環境，辦理全國推廣活動
1. 辦理全國 E 化創新學校發表會-東區教育研討會：本府教育局為辦理 100 年度全國 E 化創新學校推廣計畫，邀請臺北市教育局、臺南市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局及宜蘭縣政府教育局由河濱國小召開工作會議研商全國研討會辦理事宜，由本市承辦「全國 E 化創新學校發表會-東區教育研討會」，於 100 年 6 月 8 日~6 月 9 日假花蓮縣舉行，參加對象

為全國各級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代表，參加人數 150 人。

2. 辦理「教育部 100 年度 E 化創新學校工作坊」：由苓洲國小、左營國小、福山國中、瑞興國小、旗山國小等 5 校承辦，共辦理 5 梯次，參加人數預計 385 人整。
3. 展現 99 年度 E 化創新學校執行成果：全國 E 化創新學校發表會暨教學觀摩會，共計辦理 5 場次，苓洲國小：5 月 25 日、中正高工：5 月 26 日、河濱國小：5 月 27 日、立志高中：6 月 13 日、福山國中：6 月 31 日，參加人數共計 1,750 人。

(十三)辦理高雄市 100 年度「創新學校 (Innovative School) 建置計畫」暨「未來學校 (School of the Future) 發展暨推廣計畫」：輔導本市 5 所「未來學校」、5 所「創新學校」、10 所「雲端未來學校」執行學校共計 20 校：包含高中職 3 所：中正高工、立志高中、三信家商；國中 4 所：福山國中、前鎮國中、大義國中、青年國中；國小 13 所：包括博愛國小、左營國小、河濱國小、苓洲國小、山頂國小、鳳山國小、五福國小、瑞興國小、翁園國小、蔡文國小、阿蓮國小、甲園國小、旗山國小，另輔導成立 E 化創新學校夥伴：英明國中、樂群國小、成功國小、獅湖國小。

(十四)結合產官學力量，全力發展「電子書包教學實驗方案」

1. 本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推展全國性電子書包教學實驗方案，指定左營國小負責承辦教育部 100 年度電子書包教學計畫。
2. 與緯創、中華電信與資訊教育中心辦理「智慧校園 隨身學電子書包計畫專案」，以開發平台為主，計有永清、茄萣、阿蓮、華山、後勁國小參與。
3. 與臺灣小學館、英業達、邁世通與中山大學辦理「智慧生活 無重校園電子書包計畫」，以開發內容為主，計有獅湖、吉洋、鳳陽、仁愛、忠義、內惟、勝利、忠孝、民權國小參與。

(十五)辦理「數位學伴」利用視訊一對一教學，由南區各大學生經義守大學培訓後加入輔導國中小學生行列，本市偏鄉 11 所學校參與 130 位學童受益。

(十六)建置 4 個「數位機會中心」加強資訊政策推廣工作，落實數位典藏、產業行銷、偏鄉文化特色，縮短偏鄉居民數位落差。

(十七)推動 100 年度民眾上網專案，擬訂於 100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 3,500 人次補助中高齡或身心障礙民眾學習免費上網課程(9 小時)。

六、創新教學適性發展-落實創造力融入教學，推動校園閱讀，深化體育教育

(一)參加全國創意競賽，推動創新經營及創意教學

1. 本市積極鼓勵國中小學生參加各式全國性創意競賽，表現優異，於 100 年 7 月 7 日至 9 日舉行決審方案發表會：
 - (1)參加「InnoSchool-KDP 2011 全國學校經營創新-KDP 國際認證獎」進入決審作品，高市計有 174 件，佔全國(總件數 373 件)比率 46.6%。
 - (2)「GreaTeach-KDP 2011 全國創意教學-KDP 國際認證獎」：進入決審作品，高市計有 216 件，佔全國(總件數 472 件)比率 45.8%。
2. 中華民國第 51 屆科學展覽，本市獲推薦參加全國競賽件數總計 34 件，經

評審結果總計獲得 25 個獎項，其中學校團體獎分獲第 2 名（七賢國小、中正高工）及第 3 名（陽明國中）；獲大會個別獎及特別獎 22 件，第一名 2 件、第二名 4 件、第三名 2 件、佳作 9 件暨最佳創意獎 1 件、最佳團隊合作 3 件、最佳鄉土教材 1 件，成績相當優異。

3. 辦理高雄區 100 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激發國中學生獨立研究之思考力及創造力，培養獨立研究之正確觀念及態度，於 100 年 5 月至 6 月分二階段辦理國中推展資優教育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 106 件作品送審，並評選出 3 類 27 件作品進入複審。

4. 推動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落實創造力、想像力融入教學，推動「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深耕創意機器人教育，啟發學生發明創造的潛能

(1)辦理「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計畫

2011 年建構「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計畫內涵，以 4 個樂章分 4 年執行，且以自然災害重建為主軸，含自然、人文歷史、環境設計與行動參與層面，根據過去背景知識，推估與預測未來生活環境，加入建築、海洋、哲學、科學等元素，同時結合人文關懷，引導親師生透過議題連結，教案研發、社區重建等，建構具高雄地方特色的未來想像家園。

「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主推計畫

邀約 15 所實踐學校提出結合學校特色的創意提案，計有高中職 2 所、國中 4 所、國小 9 所。

100 年度推動想像力教育計畫「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提案學校-

國小 24 所、國中 8 所、高中職 8 所，各級學校創意提案總計有 40 所。

4 月 22 日假鳳翔國小辦理「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主推計畫實踐學校研討工作坊。

(2)辦理 2010-2011 FLL (FIRST LEGO League)機器人大賽台灣選拔賽

本市於 3 月 5 日假高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展開全方位機器人科學創意競賽，今年第一名的隊伍旗津國小代表台灣 6 月 2 日至 4 日前往歐洲荷蘭參加全球的 FLL 機器人世界賽，獲得「機器人表現(Robot Performance)」全球第一名；第二名隊伍福東國小代表台灣 4 月 26 日至 5 月 4 日前往美國參加全球的 FLL 機器人世界賽，獲得「最佳機器人策略與創新獎」第二名。

(3)「教育領航人才培育策勵營」系列研習

依據教育部「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培育」中程計畫目標，從整體教育制度上進行創新思維的改變，除了培育學生想像可能的未來、創造期望的未來和適應多變的未來能力外，也透過學校教育與教育行政系統配合以期共同培育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培育。

6 月 10 日至 11 日假六龜區王門會議中心辦理策勵營，共 37 人次參與。

②6 月 24 日假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辦理「團隊發想」工作坊。

(4)辦理 99 年度推動創造力教育期末成果發表暨評選，於 100 年 3 月 18 日假陽明國小辦理，成果如下：

「創意組 4 台」-15 案，特優獎 2 校、優選獎 6 校、佳作獎 7 校。

「港都嗨海 High」-19 案，特優獎 3 校、優選獎 7 校、佳作獎 9 校。

「高雄易啟來」-19 案，特優獎 3 校、優選獎 6 校、佳作獎 10 校。

「乾坤巧固力」-11 案，特優獎 3 校、優選獎 3 校、佳作獎 5 校。

「千里 flow 嬋娟」-4 案，特優獎 1 校、優選獎 1 校、佳作獎 2 校。

(5)辦理「高雄市校際盃機器人足球賽」

5 月 14 日假苓洲國小學生活動中心辦理，全市共 30 隊，師生約 120 名參賽。

(二)辦理旗津區國中小實施跨校合作試辦計畫

本市旗津區旗津國小、中洲國小、大汕國小、旗津國中等 4 校之新移民人口及家庭特色豐富，以旗津地區旗津國小等 4 所國中小優先試辦，包括弱勢學習、駐校心理師、跨校授課教學、策略聯盟研習、行政聯合採購、合作辦理親職活動、學生專長及藝術培養、外籍配偶子女、家長異國母語教學多元文化交流等，促成校際合作及整合學校社區資源，總計補助金額為 70 萬元。

(三)辦理育樂營，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

100 年寒假計有 234 所國小辦理 1,540 個營隊，提供 33,446 個名額，暑假計 60 所國中辦理 209 個夏令營隊，提供 5,678 個參與名額；高中職辦理學校營隊，共有 22 校開設 71 個營隊，提供 7,906 個參與名額。

(四)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配合辦理本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開放供社區民眾使用，目前執行成效近百分之百，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2. 擬訂推動閱讀實施計畫

(1)規劃辦理國小故事志工認證培訓：邀請各校故事志工或其他有興趣之家長志工共同參與，分為初階、進階研習各 2 場，於 100 年度 7、8 月份舉行。

(2)閱讀起步走計畫：購置圖書贈送小一新生每人 1 冊，並設置班級圖書角等，全台共安排 10 場跨縣市親子閱讀講座，本市各國小並配合書籍發送舉辦各類多元活潑之閱讀推廣活動。

(3)偏遠學校閱讀教育計畫：共 59 校提出申請，辦理內容包括推動校內讀書會、辦理寒暑假閱讀與寫作營隊、其他特色閱讀活動等。

(4)閱讀訪視計畫：100 年度因應縣市合併，規劃為「宣導年」，後續將以 4 年為一期逐年針對本市 241 所學校進行訪視工作。於 99 年 3 月至 10 月辦理訪視工作，檢視全市 241 校圖書館(含社區圖書館)設置情形。

(5)配合精進教學辦理閱讀教學競賽、閱讀卓越獎等。

(6)辦理讀報教育：100 年度與國語日報社合作提供學校申請辦理讀報教育，總計補助 28 校 87 班，總經費計 165 萬 5000 元，預計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舉行成果發表會。

(7)推動本市高中職 100 年度圖書館重點工作

本府教育局所屬高中職學校於 100 年 1 月 24 日及 3 月 2 日召開圖書館主任工作會議，除組織 34 所高中職策略聯盟合作學校外、並請各校設立本土教育專區，另規劃辦理 100 年度辦理志工研習基礎及特殊訓練，以有效推展閱讀工作。

3. 辦理閱讀推動專業人才進階培訓及閱讀深度進階培訓，以校長、教師、閱讀志工、閱讀替代役男等為主要對象，預計舉行 4 場。
4. 辦理「偏遠國中小推動閱讀分享活動」，藉由推動閱讀經驗分享，促進本市閱讀教育的活絡與成果。

(五)推動高中職優質化，提供適性教學資源與多元入學管道

1. 辦理高雄區 100 學年度擴大免試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

本府教育局規劃辦理 100 學年度擴大免試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擴大辦理範圍，公私立進修學校也參與招生，全高雄區計有 69 所（含國立旗美高中職業科）學校提供招生名額 9,895 名，並提供原住民及身障生各 110 人之外加 2%招生名額。由各國中學生申請，免採基測分數，採計國中在校學習領域成績及其他特殊表現，報名國中人數計 16,181 人，錄取報到人數共 5,480 人，報到率 83.61%。

2. 辦理第一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

高雄考區 100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於 5 月 21 日、22 日在 22 個考場舉行。基測報名人數共有 31,226 人，比去年減少 3,885 人，本次基測依教育部規定不開冷氣，學生將可依本次成績參加 8 月登記分發作業。

3. 辦理高中高職申請入學作業

高雄區 100 學年度高中高職申請入學報名已於 6 月 7 日、8 日兩日完成，共有 12,575 人報名（其中非應屆生報名計 134 名），占國中第一次基測考生（31,226 人）的 40%。

今年申請入學，高雄區高中職共 52 校參加，招生名額共有 13,113 個（含免試入學回流名額）。各校設有基測總分或寫作測驗與單科門檻，申請學生需達門檻才有錄取機會。另特殊身分考生計有 93 人，身心障礙學生 112 人，優待免繳報名費生有 361 人。申請入學結果並於 6 月 15 日 9 時，於各招生學校網站公告，榜單並張貼於各校門口。

4. 推廣高雄區高中高職招生網路博覽會

本次參展單位包含高雄區公私立高中職、100 學年度南區五專免試入學暨申請抽籤入學招生委員會、中正預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等，計 57 所。另所有參展學校皆建置「招生網頁」，讓國中學生對於該校的招生科別、特色、名額、入學方式、獎助學金、交通、住宿、未來進路等資訊有更詳盡的訊息，使學生及家長能在最短的時間內搜尋到所需的資料。

5. 推動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

延續社區化適性學習社區並依地理位置劃分，本市 41 所高中職校（含高

師大附中、中山大學附中、3 所特殊學校) 參與規劃北 1、北 2、中、南等四項總計畫及原高雄縣分岡山區、鳳山區及旗山區三區適性學習網絡，辦理教育資源共享、適性課程發展、特色教學創新、就近入學等項，期加強社區高中職間的資源整合，建立高中職與社區內產業、社區機構、大專校院及國中互助合作的夥伴關係。

6. 自編輪調式建教班教材及辦理建教合作事業單位評估作業

本府教育局委請三信家商完成編撰「漫話輪調式建教合作教育繪本」及立志高中編撰「高雄市 9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輪調式建教合作班汽機車科基礎訓練教材」，並分別於 1 月 7 日及 1 月 28 日舉行新書發表記者會，充實本市輪調式建教班教材。另為維護學生權益及檢視學生職場實習環境，自 3 月至 7 月辦理建教合作事業單位評估作業，聘請專家學者就職場環境、實習課程及宿舍等進行檢視，實地廠商評估計 300 家、書面評估 772 家。

7. 推動國中技藝教育學程

縣市合併後，99 學年度計開設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合作式每週 3 節課 331 班，每週 4 節課 146 班；自辦式每週 3 節課 47 班，每週 4 節課 24 班，選習學生數逾 1 萬 5,000 人次，開設學程包括餐旅、家政、動力機械、電機電子、設計、商業管理、食品等職群，結合生涯輔導，強化學生職能試探。此外，本府教育局於 4 月 6 日、7 日辦理國中技藝競賽，參賽學生計 2,384 人，得獎之優秀學生計 717 人，並於 5 月 4 日假樹德家商舉行頒獎典禮，鼓舞學生優異表現。

8. 配合十二年國教，推動高中職優質化，強化學校競爭力

本市 99 學年度經教育部評選核定優質化學校，包括左營高中、前鎮高中、楠梓高中、小港高中、明誠高中、立志高中、高雄高商、中正高工、樹德家商、三信家商、三民家商、中華藝校、路竹高中、福誠高中、中山高中、瑞祥高中、中正高中、新興高中、復華高中、海青工商、高鳳工家、六龜高中、文山高中、仁武高中等共計 24 校，補助學校課程改進，發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等。

(六) 深化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學校體育

(1) 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

辦理體委會補助「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

為發掘、培訓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及高中職學校發展特色運動，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建立完善培訓體制，本年度計設立鼓山高中等 86 校；15 大站（運動類別）；139 分站（各校運動分站），核定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737 萬元整（含自籌款）。

辦理教育部「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計畫」

為落實學校競技運動發展政策，鼓勵地方政府發展特色運動項目，及落實基層運動選手系統化培訓體制，以強化運動選手培訓績效，本年度提出網球、游泳、排球三項區域性人才培育體系建置計畫，99

學年度下學期獲教育部補助鐘點費、課輔費、訓練器材費等計 296 萬 2,638 元。

辦理國中體育班統一甄試

依據「高雄市各級學校體育班設置要點」，於 5 月 14 日及 15 日辦理國中體育班統一甄試，本次招考 37 項運動項目，錄取 1,461 名學生。

(2) 強化健康與體育教育

推動普及化運動方案：以「班級」為單位組隊，以推廣運動風氣為主軸，進行校內、校際（縣市內）以至於分區（全國）競賽，100 上半年度已辦理國小樂樂棒球、健身操、樂樂足球及國中大隊接力等。

推廣游泳及自救水域活動

100 年 24 所學校辦理「學生游泳學習營及協同教學、課後實施游泳教學」。

推廣自行車相關活動

100 年 6 月 11 日辦理「高雄市 99 學年度國小單車畢業典禮」，本活動計有 1,000 人次參與。

辦理體適能推廣

98 年至 100 學年度，推展項目包含樂樂棒球、籃球、大隊接力、健康操、游泳、跳繩、慢跑等，推動學生晨間或課間健身操。

振興棒球運動計畫

評估成立甲組城市棒球隊，健全本市棒球 5 級系統，以吸引運動人才投入棒運，並可輔導球員生涯發展及照顧在地優秀球員，進一步結合球隊發展與城市行銷，打造城市健康活力形象，3 月 19 日於澄清湖棒球場舉行中華職棒 22 年開幕戰，由去年總冠軍隊兄弟象出戰興農牛，邀請球迷萬人跳保庇齊心挺棒球，為中華職棒祈福。

(3)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核發各級學校體育獎助學金：依據「高雄市各級學校體育獎助學金發給辦法」獎勵參加教育部聯賽、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國小運動會體育獎助學金優秀選手及教練，100 年度預算經費 1918 萬 9000 元。

核發各級學校推展體育運動績效獎勵金：依據「高雄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推展體育運動績效獎勵金發給要點」辦理，100 年度預算經費 540 萬 3,000 元。

(4) 整建運動場地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中正運動場跑道整修工程」跑道更新為橡膠合成，提供標準比賽場所，總經費 2,000 萬元，體委會補助 500 萬元。

建置樂活運動站：整合與擴充運動設施，建置樂活教室，增加健身及遊戲運動設備，提供學生室內運動環境，100 年申請建置田寮國中、青年國中、十全國小、忠孝國小、翁園國小等 5 間樂活教室。

建置淋浴設施：提供學生運動後之淋浴梳理設備，營造舒適與健康之

校園運動環境，100年由旗山區鼓山國小、大寮區忠義國小利用空餘教室建置淋浴間。

新整建游泳池：廣續辦理99年獲教育部補助新光國小新建游泳池，前鎮、陽明、鹽埕、桂林、五權、前金、四維國小、楠梓、橋頭、旗山、梓官國中、瑞祥高中、楠梓特殊學校等13校整建及維護游泳池相關設施。

改善競技運動訓練環境：本市12校申請體委會100年度運動發展基金辦理改善競技運動訓練環境。辦理教育部補助新莊高中等19校充實體育器材設備經費607萬5000元。

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提供市民有更多更完善的運動休憩空間使用，已建置15面簡易棒(壘)球場。

2. 學校體育競賽與交流

(1)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100年共辦理網球、籃球、羽球、桌球、游泳、滾球、排球、撞球等活動。

(2)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100年共辦理樂樂足球、樂樂棒球、游泳、大隊接力、棒球、手球、民俗體育、躲避球等21項活動，共775隊8,208人次。

(3)100年6月金潭國小少棒代表參加2011年世界少棒聯盟區亞太錦標賽，取得世界少棒聯盟亞太區代表權。

(4)舉辦本市身心障礙運動會：計有84個單位（包含學校及身心障礙團體）參與，比賽項目有游泳、特奧滾球、特奧滑輪競速、籃球、羽球、桌球、田徑、趣味競賽等比賽項目。

(5)籌辦101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

3. 社會體育競賽及休閒體育

(1)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100年1月8日辦理夢幻球星「阿格西、沙芬」邀請賽，邀請前世界球王阿格西(Andre Agassi)、萬人迷沙芬(Marat Safin)、現役世界第10好手尤茲尼(Mikhail Youzhny)，及台灣英雄盧彥勳和王宇佐進行台灣網壇空前的邀請賽。高雄巨蛋第一次變身網球場，迎來5大夢幻球星，共吸引約7,500人入場觀戰。5位好手進行兩場單打，以及互相搭配進行一場雙打，在台灣球迷面前展現世界級的身手，活動過程帶給台灣網壇一場前所未有的精采賽事。

爭辦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積極爭取2017年第29屆世界大學運動會申辦城市代表權，100年3月28日提報申辦計畫書，行政院體委會與大專體總100年4月8日進行城市遴選簡報暨評選作業，本市雖未爭取成功，但將持續積極爭取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城市代表權。

參與國際體育活動：2011年國際運動年會4月5日至4月8日在英國倫敦舉辦，本市代表組團參與盛會，期間參加論壇級會議，增加與各國國際體育組織高階成員、運動廠商、媒體及各國國際賽會主辦城市代表等交流機會，並設置展場策劃行銷宣傳高雄市，爭取國際體壇人士支持，建構爭辦國際運動賽會聯繫平台，拓展城市外交情誼。

第2屆高雄國際馬拉松於100年2月20日舉行，計有來自35個國家境外地區選手參與，人數達200人以上，超過2萬5千以上人次參與，讓世界各地跑者見識到高雄人的熱情與人情味。藉由本次賽會將能吸引更多國際目光、聚焦高雄，係本市邁向國際城市的重要里程碑。

100年5月27、28日於國家體育場辦理2011年國際田徑邀請賽，邀請15國之選手及隊職員，國外選手約100人、國內選手約500人參賽。為國家體育場落成啟用後第一次辦理國際田徑賽。

(2)推動社會體育

辦理100年高雄端午國際龍舟邀請賽：6月3日至6日於「愛河水域」辦理「100年高雄端午國際龍舟邀請賽」包含日間競技龍舟及夜間傳統龍舟，邀請以色列海法獅子隊、美國西雅圖波特蘭聯隊、西雅圖肯特隊三個姐妹市隊伍參加。6月3日至5日於「中芸漁港」辦理「中芸漁港傳統龍舟錦標賽」。愛河龍舟賽共有121隊報名參加，較去年增加19隊，報名人數約3,300人，競賽總獎金新台幣150萬元，中芸港龍舟賽約1,200人報名，總獎金約100萬元，龍舟賽事不僅帶動觀光人潮，使交通餐旅與住宿業者受惠，亦推動全民運動，推展國民外交提升國際知名度。

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與體育會、各級學校、區公所、民間團體及社區共同積極推動各項休閒活動，延續2009世運風潮，融入多項世運比賽項目，包含攀岩體驗、飛盤育樂營、槌球邀請賽、滾球錦標賽…等，亦辦理游泳、單車、桌球、跆拳道、巧固球、青少年夏令營…等活動，豐富多元兼顧各族群需求，落實全民體育、健康樂活的目標，共103場小聯盟、708場運動社團活動，總經費983萬3500元。

辦理多元化運動訓練班：提供市民休閒運動之機會，定期辦理養身功、羽球、壁球、網球、瑜珈塑身、活力有氧、籃球等各項運動訓練班，100年1-6月計辦理13班1,256人次參與。

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體育活動：積極尋求社會民間資源與民間團體共同舉辦各項體育活動，辦理「1919愛走動單車環台大串連」參加人數計1,000人、「擁抱絲路·台灣起步」路跑記者會人數計150人、「全國自行車日」參加人數計2,000人、南星盃國小水上趣味賽參加人數計150人、「2011PUMA」螢光夜跑活動參加人數計3,000人、「峰台灣·彰銀好High活動」參加人數計2,000人。

辦理縣市合併後高雄市第1屆體育季系列活動：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打造運動島」之推廣宣導，結合本市各級學校、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社會體育團體與機關學校策劃相關活動、互相搭配合作，整合資源共同推展體育休閒活動，促進體育團體及基層體育之紮根與發展，帶給學生及所有市民更豐富、多元的運動環境。活動日期自1月1日至4月27日計117日，總計13項活動，約有54,305人次共同

參與。

建置運動地圖資訊網站：

網址為 <http://www.khms.gov.tw/SportsMap/index.aspx>，100 年度本市運動地圖將納入原高雄縣所有運動相關資訊設施，公營設施並包含高雄世運主場館設施資訊，預計 100 年 11 月 10 日建置完成，網站內容主要包括體育活動訊息及高雄市公營、民營、水域、健走、登山、自行車道及身心障礙運動設施等開放使用資料，搜尋方式結合 google map 定位功能，快速提供民眾查詢運動場館 / 設施之詳細位置及相關資訊，能即時提供市民從事運動之選擇與參考，行銷面：「微網誌行銷推廣打響知名度」內容上「完善的運動資料蒐集」、平台使用上將「更為簡易的使用者操作平台」。

(3)推動本市棒球振興計畫

落實教育部補助各級學校新建、修整建棒球運動場地實施計畫，改善各級學校棒球運動教學及訓練環境，完善各級學校棒球運動場地及設施，建置安全運動環境。

成立「高雄市棒球振興計畫推動小組」，除整建全市棒壘球場外，並以市區現有之棒壘球場地為基礎，針對球員培訓、升學就業出路等事項綜合規劃，並積極促成高雄大學成立運動競技學系，以暢通本市優秀棒球選手升學管道，俾利本市棒球運動發展體系完整暨深耕推廣。評估成立甲組城市棒球隊，健全本市棒球 5 級系統，以吸引運動人才投入棒運，輔導球員生涯發展及照顧在地優秀球員，進一步結合球隊發展與城市行銷，打造城市健康活力形象。

規劃於澄清湖棒球場設置棒球博物館，並結合高雄地區最知名的棒球聖地「立德棒球場」，以該球場名人為特展主題，藉由移展的方式將相關的文物資料在立德棒球場作展出，讓民眾在棒球勝地觀賽之餘也可觀賞立德名人事蹟，別具歷史意義，預計 101 年完成設置。

100 年全國運動會高雄市棒球代表隊選拔賽於 5 月 29 日、30 日假本市澄清湖棒球場舉行，選出最佳球員組成代表隊，期於 100 年全國運動會繼續衛冕抱回冠軍獎盃。另 7 月在關島舉行的世界少棒聯盟亞太區少棒賽，高雄市金潭國小少棒隊 7 戰全勝，取得世界少棒聯盟亞太區代表權，8 月中進軍威廉波特。

(4)公有體育場館經營管理

本市公有體育場館 95 處(原高雄市 35 處、原高雄縣 59 處、原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1 處)，經營方式計有公營管理 59 處、委外管理 7 處、委託管理或認養 23 處、停止營業有 6 處。

原委外經營之鳳西網球場、中正網球場及鳳山羽球館等場館，仍依合約賡續委外經營外，另將原高雄縣立體育場所屬游泳池、體育館、田徑場及澄清湖棒球場、大津登山訓練中心及 6 月 2 日起由本府接管之國家體育場等運動場地，由體育處直接統籌管理，為管理場館已研擬

「高雄市體育處場地使用管理規則」及「收費標準表」，並訂定各類場地管理須知及自主管理檢核表，作為各場館營運管理之基礎。

考量財政負擔及各區公所實際運作情況，並因應管轄幅員遼闊及經費、人力不足等困境，體育處新承接之運動場館，擬按運動場館之屬性種類、人力、經費需求、場地設備等，研議委由區公所、學校或民間社團組織，以委外經營、代管或認養等不同營運模式維護管理各運動場館，俾利就近維護管理及民眾租借使用，且即時反應轄區民眾所需以提升現有場館使用率。

針對縣市合併後所納入公有體育場館，本府體育處將配合中央及本市體育政策妥善規劃，完善各場館之設施為基礎，賡續推動全民及競技運動，以提升現有場館使用率，促進市民健康與運動風氣。

(5)接管營運國家體育場

本府自 100 年 6 月 2 日接管國家體育場，針對場館的經營管理，由本府相關局處首長包括副市長、秘書長、副秘書長、教育局、工務局、文化局、觀光局、警察局、環保局、交通局、經發局、新聞局、財政局、捷運局、體育處等共同組成營運管理諮詢會，就重大政策決定、重大活動策劃及其他重要事項等諮詢指導，策劃各項體育和文化、觀光旅遊活動及場館周邊環境綠化活動及城市行銷方案，帶動相關運動產業的發展，並積極爭辦國際賽會，進而將國家體育場推向世界級場館。

為讓民眾體驗及瞭解國家體育場世紀運動建築、場館園區裡的生態環保及公共藝術品等內容資訊，規劃提供導覽解說服務，目前已招募 77 位志工接受導覽解說訓練，自 6 月 2 日至 7 月底止已受理 30 場次團體導覽服務，參觀人次約 700 人。

本府考量國家體育場腹地廣大暨專業競賽場地，接管後將採多元化營運模式，如設置 2009 世運紀念館、綠能展示區及民眾運動體驗（互助）區，尾翼商店街委外招商經營及安排觀光旅遊導覽活動，另請交通局研議「水陸觀光車(鴨子船)」行駛至國家體育場之可行性，以增加觀光效益，並策劃各項體育和文化活動、觀光旅遊活動及城市行銷與整體環境美綠化方案，執行全年度的活動，期使國家體育場發揮最大的功能，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本府自 100 年 6 月 2 日接管後，6 月 10 日至 12 日於國家體育場辦理「教育部第二屆全國國民小學樂樂足球錦標賽」、6 月 25 日辦理「導覽志工特殊教育訓練研習活動」、7 月 16 日至 8 月 15 日「光采世運—榮耀高雄」世運二週年慶系列活動、8 月 6 日至 21 日「2011 尋找台灣足球未來之星—小梅西（MESSI）足球體驗營」、8 月 27 日至 9 月 17 日「2011 聯發科技全國城市足球聯賽」、10 月五月天演唱會、11 月「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聽見夢想演唱會」及「亞洲飛盤大獎賽」等。

(6)整建運動場地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中正運動場跑道整修工程」跑道更新為橡膠合成，提供標準比賽場所，總經費 2000 萬元，體委會補助 500 萬元。

本市苓雅國民運動中心及小港國民運動中心新建計畫：為滿足市民室內運動之需求，本市縣市合併前已規劃 2 座國民運動中心新建計畫，基地分別規劃於苓雅區及小港區，內部空間規劃有羽球、桌球、健身中心、體適能檢測等設施；在規劃過程中，參考體育界學者及專家意見，並且就收費金額、內部設施等項目進行民意調查，以期本市運動中心之規劃更貼近市民需求。目前 2 座國民運動中心均依據期程辦理先期規劃作業中，預計分別於 103 年上半年及 103 年中完工，並辦理委外由民間廠商經營。縣市合併後，刻正整合體育資源，並視縣市民意需求，逐年籌措財源規劃新建，期使人數達到體委會國民運動中心設置相關規範之區域，均設置有國民運動中心。

於左營游泳池建物左側新設停車棚，100 年 1 月 17 日決標，7 月 12 日施作完成，工程經費約 18 萬元。

增建大坪頂運動公園周邊設施，總經費 2200 萬元，增設籃球場、管理室、男女廁所、親子廁所、洗腳區等公共設施，讓球友有更良好的運動空間。

依據行政院經濟部「興辦基礎工業補助地方政府要點」規定申請前鎮游泳池整修補助，99 年 6 月 21 日核定補助 500 萬元辦理「前鎮游泳池改善工程」，於 99 年 10 月 28 日公告招標，11 月 16 日工程開工，於 100 年 1 月 17 日完工驗收。主要工程項目為游泳池及地坪鋪面改善、屋頂防水及鋼構粉刷、淋浴室及廁所改善、前庭及外牆整修美化工程。勞工壘球場 99 年 10 月份已完成增設簡易灑水系統，另辦理 PE 網破損修補、新作本壘區活動護網等工項規劃設計，100 年 2 月公告發包，7 月 12 日施作完成，以增加球場使用之安全性。

楠梓游泳池東側規劃簡易遮陽設備，以便利泳客休憩、遮陽使用，100 年 1 月 15 日決標，7 月 12 日施作完成，工程經費 30 萬 5115 元。

鳳山體育場田徑場跑道及周邊設施整建工程獲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補助 300 萬，於 99 年 10 月 9 日開工，100 年 6 月 3 日完工開放民眾使用。

七、全人教育終身學習-落實永續學習，提升市民參與

(一)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園

1. 親職教育系列

- (1)營造親子好關係家長成長團體：透過相關研究及報導讓家長瞭解孩子每個發展階段將面臨之問題及挑戰，並藉小團體分享與交流，使家長彼此之間學習相關經驗及知能，期間由授課專家學者彙整及提示重點引導家長自省並激發其營造親子好關係之動力，本年 1 至 6 月針對家有學齡兒童及學齡前幼兒之家長，共辦理 6 場次，共計 187 人次參與。
- (2)孝親家庭巡迴講座~家庭有愛、孝道永傳：配合學校家長日、親師座談或親職活動時間邀請學者專家或社會賢達分享其家庭倫理、親子互動心得，

- 本年1至6月假瑞祥、燕巢、南安、荖濃、中芸、大寮等國小，辦理6場次，共計252人次參與。
- (3)書香閱讀暨孝親影展：透過影片欣賞、學生日記、繪本內容，強化親子、祖孫互動，建立傳統孝親價值，本年1至6月由興糖國小辦理1場次，計35人次參與。
- (4)喜閱家庭~親子共讀：透過帶領人導讀，使家長和孩子一起學習閱讀，促使閱讀成為家庭默契和共通語言，並促進和諧親子關係，本年1至6月由興糖國小辦理1場次，計37人次參與。
- (5)愛家515親職教育廣播節目：與警廣高雄台合作製播「愛家515全家一起來」、「愛家從家務分工、小手做家務開始」、「母親才是生日的主角」等主題劇話宣導，透過聽眾日常收聽，宣傳親職教育主題，本年1至6月共製播13則劇話及活動宣傳。
- (6)愛家515「活力台灣·幸福家庭·快樂義走」活動：本活動於5月15日國際家庭日，結合財團法人基督教愛盟家庭文教基金會，規劃守護家庭為愛承諾的立約活動，透過家人愛家承諾簽署，並寄發給家人，呼籲家庭成員重視承諾，珍惜與家人相處與互動時光，讓家人零距離。活動另規劃榮獲教育部愛家515小手做家務四格漫畫初審入圍頒獎、愛家舞一舞全家運動等，並致贈全程參與者優質家庭教育叢書，當日全國共有7縣市同步辦理，高雄場次參加人數約4,000餘人。
- (7)辦理親職教育主題全國四格漫畫、攝影及相片故事本競賽：以「愛家515~小手做家務」為主題辦理四格漫畫比賽及以「祖孫傳真情」為主題辦理照片故事本及攝影比賽，盼藉競賽活動之辦理，參賽者於構思及創作作品過程中，充分感受兩項主題之精神，進而化為實際關懷行動，「愛家515~小手做家務四格漫畫比賽」計有532件作品參賽；「祖孫傳真情照片故事本及攝影比賽」則計有81件作品參賽。
- (8)100年度全國孝親家庭楷模及本市學生孝悌獎選拔：100年度本市計有鳳西國小、福山國小及中華藝校等3校學生獲教育部評選為全國孝親家庭楷模；另有高中職7校、國中7校及國小10校學生獲選為本市孝悌獎楷模，本市24名孝悌楷模雖然身處困頓，卻能發揮毅力，不向環境低頭、懷抱樂觀精神，引導親人走出陰霾，透過記者會及表揚典禮（合計共115次參與）之辦理，能產生樹立模範之效，對各級學校及社會各界有極大教育意義。
- (9)100年本土生命繪本動畫巡迴播映會：透過本土生命繪本動畫製播，讓父母對全人關懷生命教育課題有更深入的認識與體會，並能使父母樂於陪伴與支持孩子的生命成長，本年1至6月辦理1場次，計49人次參與。
- (10)教出品德成長學習營：透過系列教養孩子品德陶塑課程，增強家長親職品德教育知能，本年1至6月辦理13場次，計250人次參與。

(11)6月3日及6月22至24日與人力發展中心合辦「『影想人生』及家庭教育議題探討」、「家庭塑造工作坊-教出品德」兩場次課程，合計共144人次參與。

2. 婚姻教育

「鍾愛一生學堂 Married For Life-比翼齊飛-同心、同行、同夢婚姻教育」：以課程講授及小團體方式，探討溝通、情緒、衝突、饒恕、婚姻生涯、餐桌文化、家人關係等議題，本年1至6月，辦理1場次，計33人次參與。

3. 外籍配偶家庭教育

(1)外籍配偶通譯人員家庭教育種子人員初階培訓：培訓15名外籍配偶通譯人員，搭配志工，協助提供外籍配偶家庭諮詢服務，本年1至6月，辦理6場次，計69人次參與。

(2)預約幸福婚姻宣導講座：以小團體方式，向外籍配偶夫妻宣導學習欣賞與接納彼此的原生家庭與文化特色，協助其預防或克服因文化不適應所衍生之婚姻衝突，本年1至6月辦理1場次，計6對外籍配偶夫妻參與。

4.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家庭教育4小時以上課程及活動

(1)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小組：召集99年培訓之家庭教育種子教師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小組，推廣學校家庭教育，本年1至6月辦理1場次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小組說明會，計36人次參與；辦理小組成員至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2場次，計37人次參與。

(2)推展學校家庭教育：透過親職教育講座、電影討論、繪本導讀等方式，推展家庭教育相關理念，本年1至6月辦理23場次繪本導讀，共計750人次參與；辦理1場次親職教育講座，計51人次參與；辦理5場次電影討論會，計451人次參與。

5. 885 諮詢服務專線

為提升志工進行家庭教育服務之技能，並正確有效提供服務對象相關之社會資源及適時個案轉介，本年1至6月辦理1場次「志工幹部會議」，計8名志工幹部參與；辦理「志工志願服務相關規定整併研商會議」，計55名志工參與；辦理4場次個案研討會，計82人次志工參與，另，「885幫幫我諮詢」專線1至6月服務人次達198案，問題類型依序為其他轉介或資訊提供、親子問題、婚姻問題。

6. 社區婦女教育活動

透過小團體方式讓參與學員重新檢視自己與原生家庭之關係，進而瞭解家庭概念並促進家庭和諧，家人關係更親密，本年1至6月，共辦理3場次「家庭親密關係探索營」，計35人次參與。

(二)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公民文化

1. 積極推動終身教育

賡續推動「高雄市建立終身學習城市四年計畫」，函請本府各機關學校積極

配合，並定期召開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朝營造終身學習城市努力。

2.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為增進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聽、說、讀、寫之能力，100 年申請教育部補助成人基本教育班 56 班（含外籍配偶專班 40 班），獲補助 217 萬 2800 元，獲益失學市民及外籍配偶共 1,004 人；同時獲內政部補助 162 萬 3600 元，辦理外籍配偶就讀成教班、國中小補校臨時子女托育，獲益人數計約 520 人；另辦理本市 100 年度高中職（高職限身心障礙人士）、職業學校、國中及國小各級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共有 204 人參加，合格者 35 人。

3. 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

縣市合併後，於本市港和國小及海埔國小 2 校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另為加強各校對於該中心之認識與了解暨提供外籍配偶及其家人查詢各項學習活動資訊及尋求協助管道，除建置新移民學習中心入口網站外，並於本(100)年 5 月 18 日假鳳山行政中心後棟 1 樓多媒體會議室辦理高雄市新移民學習中心入口網教育訓練研習活動，計約 100 餘人參加。

4. 辦理市民學苑，提供市民學習進修管道

100 年上半年開辦 212 班，包括「經費補助班」41 班、「自給自足班」171 班，約 4,275 人參加；開設課程分 10 大類，課程內容以生活實用為主，豐富有趣，為市民學習的好場所。

5.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為提供本市年滿 18 歲以上之市民現代社會所需知識，本府設置 5 所社區大學，包括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經營第一社區大學、高雄市夢想城市發展協會經營第二社區大學、鍾理和文教基金會經營旗美社區大學、高雄縣綠繡眼發展協會經營岡山社區大學、高雄縣鳳山市教育文化促進會經營鳳山社區大學，100 年度上半年共開辦 331 學門課程，5,206 人次選修。

6. 推動社區終身學習及老人教育

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利用空餘空間推動建置樂齡學習中心，提供老人教育活動使用，目前有前鎮區（仁愛國小）、苓雅區（苓雅國中）、三民區（和春文教基金會）、旗津區（旗津國小）、楠梓區（加昌國小）、左營區（永清國小）、新興區（大同國小）、小港區（青山國小）、鼓山區（鼓岩國小）、前金區（前金國小）、鹽埕區（鹽埕國小）、鳳山區（社會局老人活動中心及五福國小）、仁武區（仁武老人福利協進會）、鳥松區（正修科技大學）、岡山區（綠繡眼發展協會）、美濃區（美濃老人福利協進會）、大寮區（大寮區公所及大寮國小）、梓官區（亞熱帶花園社區管理委員會）、桃源區（原住民文化藝術發展協會）、旗山區（旗山區公所）等 22 所樂齡學習中心，100 年上半年共辦理學習課程計 2,046 場次，50,557 人次參加。

7. 輔導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加強公共安全檢查

本府教育局為輔導 2,403 家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及加強公共安全，每月會

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共安全檢查，100 年度上半年立案補習班實施檢查 359 件次；未立案補習班檢查 85 件次，其中罰鍰 1 件，罰鍰金額 3.5 萬元。

8.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教育局執行 100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共計 13 項計畫，總經費新台幣 1730 萬元，1 至 6 月已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學藝宣導競賽」、「交通安全教育資訊網頁競賽」、「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增充交通安全裝備採購」、研編「乘車安全」與「行人安全」教材等 6 項計畫，加強親師生與社區之交通安全意識，成效卓著。

(三) 推動志工服務，培養關懷社會情操

縣市合併後，本府教育局所屬機關暨各級學校志工人數增至 16,816 人，主要協助學校執行交通導護、圖書、園藝、環保、輔導等各項工作，為激勵各級學校推展志願服務，鼓勵社區家長加入學校志工行列，以打造本市「港都志工城市」的目標，本府教育局設置專人積極推動志願服務人力招募、訓練及每年辦理志願服務人員保險、獎勵、評鑑及表揚等相關措施，以提升志工福利及專業發展。

(四) 推展社會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1. 推動藝術教育，辦理相關藝文競賽活動

(1) 辦理 2011 高雄燈會—全國創意花燈競賽：

本府教育局配合「2011 高雄燈會藝術節」，於 2 月 11 日至 28 日假河西路「花燈競賽區」進行全國創意花燈競賽與展示，計有 233 件作品參賽。

(2) 辦理 99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全區決賽

於 2 月 23 日至 3 月 10 日假本市社教館盛大舉行全國舞蹈決賽，為期 18 天，總計 619 隊，9,600 名學生參賽，順利圓滿完成賽事。

(3) 辦理 99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南區團體組決賽

於 3 月 1 日至 14 日假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澄清會館演藝廳、工商展示場及中正運動場舉辦，為期 14 天，計有 326 隊，13,593 名學生參賽，順利圓滿完成賽事。

2. 賡續辦理各級學校學生觀賞藝文展視野計畫

為推廣全民藝術教育及增進全民藝文素質，形塑「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的生活美學基礎，本府教育局賡續辦理補助各級學校弱勢學生欣賞藝文活動，以提升學生藝文素質，增加藝文人口，進而提升公民生活水準，100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補助弱勢學生觀賞各項展演活動入場票券計 9 場約 3,000 人次。

3. 辦理暑期教師研習營

為增進教師藝文教學專業知能，每年暑期均辦理多項教師教學研習營，100 年度計有花燈製作初階及進階研習與交通安全教師及學生自行車安全

種籽教師等研習，研習內容理論與實務兼具。

4. 辦理各類藝文、展演、體育休閒活動，提升本市文化水準

於社教館辦理「南台灣生活美學盃長青歌唱比賽」、各類音樂會、兒童劇等活動 57 場、展覽 12 場，約計 61,700 人次參加。

5. 舉辦本市假日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

於每週六、日上午假社會教育館中庭及各社教工作站深入社區，運用學校、社區活動中心等社區資源，以國小及幼稚園學生為對象舉辦親子活動，如親子 DIY、民俗、科學、益智闖關、生態導覽等，100 年上半年共辦理 30 場，6,000 人次參加。

6.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

定期於社會教育館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英日韓語會話、電腦、吉他、瑜珈、韻律、拼布藝術、養生氣功、二胡、中東肚皮舞、桌球等，提供本市南區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00 年上半年計辦理 70 班，1,401 人次參加。

7. 漾我青春才藝秀

每週日下午邀請本市及外縣市各級學校社團於社會教育館露天劇場表演才藝秀，如管弦樂、舞蹈、溜冰、魔術等，提供青年學子最佳之表演管道。100 年上半年計辦理 7 場次，參與人數 2,600 人次。

8. 辦理各類系列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於社教館邀請知名專家學者針對親子、生命教育、美學、文學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上半年共計 6 場次，約 3,000 人次參與。

9. 舉辦全國漆彈比賽

為推廣校園健康體育運動，培養青年學子團隊默契，並激發其冒險犯難精神，提倡正當休閒體育觀念，假社教館舉辦第八屆國內首屈一指的全國漆彈大作戰，計有 14 縣市、308 支隊伍、約 1,800 位選手參賽。

八、人文關懷安全校園-建置友善校園環境，落實弱勢關懷

(一) 打造永續校園，讓校園亮起來

1. 推動永續校園政策

(1) 運用空污基金美化綠化

為達校園環境永續發展的目標，100 年度本府教育局與環保局合作運用空污基金辦理本市各級學校校園空污防制暨美綠化計有補助 21 校（34 項計畫）辦理。

(2) 校園通學步道

本府教育局推動走路上學，自 92 年起辦理「社區通學道計畫工程」，100 年度本市社區通學道工程，經本府教育局評估後提供福誠國小、林園國小、昭明國小、溪埔國小、燕巢國小、蚵寮國小、中壇國小、吉洋國小、木柵國小、九如國小等 10 所名單委由養工處統一發包施作。另大樹區公所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

畫經費，100 年度施作「大樹九曲路通學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以提升整體市區道路品質。

(3) 永續校園實施作業

本府教育局推動學校永續校園，逐年辦理「永續校園實施作業計畫」100 年度學校永續校園實施工程，編列預算 500 萬元並經評估後，供龍華國中、永芳國小、山頂國小、鳳山區中正國小、翠屏國中小、過埤國小、油廠國小、河濱國小、加昌國小等 9 校作再生能源應用、植栽綠化、及自然淨化水循環處理，目前由各校發包施作中。

截至目前為止，永續校園實施作業計畫，計補助 115 所學校。

2. 持續管理及維護學校預定地之美綠化工程

(1) 本市學校預定地有 56 處，為提供社區民眾及學生更多元休憩及運動場所，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 200 萬元於鳳山區文小預定地，規劃更精緻休憩綠地，以提升市民優質生活品質，並將已綠美化 16 校 40 公頃之學校預定地，部分委請鄰近學校代管維護；部分由本府教育局統一辦理除草維護招標。

(2)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提供民眾使用從事正當休憩運動，已建置 15 面簡易棒(壘)球場，積極推動民間參與簡易球場管理維護，並藉此與政府共同推展全民運動，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經管學校預定地簡易球場認養要點」及「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學校用地認養要點」，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

(3) 截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援中國小代管之文小 1 國小預定地上簡易壘球場及八卦國小代管之仁武區文小 4 國小預定地部分土地，分由高雄市港都棒球協會及仁武區北屋社區發展協會認養；鳳山區文中用地及文小 10 用地由原高雄縣政府標租至 102 年；另部分學校預定地配合政策奉准出借本市其他機關公務使用，以期發揮最大效益。

3. 籌設新校

(1) 七賢國中龍美校區第二期校舍工程：因美術館鄰近地區人口成長倍增，為因應逐年遞增之就學需求，本府教育局將七賢國中遷校於此，於 98 學年度開始招收新生，並賡續辦理龍美校區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預定 101 年 6 月完工驗收。

(2) 明義國中中安分校：本府辦理行政院四年五千億擴大公共建設有關「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計畫」一紅毛港遷村，於前鎮區中安段文中 85 地號籌設國中，供遷村之住戶及學生就讀，99 學年度先借用紅毛港國小教室招收一年級新生，100 學年度正式使用新校舍。

(3) 籌設鳳翔國中：本府辦理行政院四年五千億擴大公共建設有關「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計畫」一紅毛港遷村，於鳳山區文中四籌設鳳翔國中，俾供遷村之住戶及學生就讀。工程由新工處代辦，預計 101 年 12 月完成

土木建築及水電工程，102 年 3 月辦理驗收結算及使用執照申請，102 年 8 月 1 招生。

- (4)籌設河堤國小：因應河堤社區住民及學齡人口增加，本府教育局積極向國防部爭取「鼎新營區」土地籌設河堤國小，以紓解該社區學齡人口就學壓力，目前已爭取到該營區北側土地 2.83 公頃作為校地。現本府都發局已依行政院建議方案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完成，後續由本府地政局辦理市地重劃事宜。本府教育局現已委託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該校舍工程，預計 100 年 9 月完成辦理建築師甄選，將以整合學校及河堤社區之教育、文化、交通需求，以發展該社區，達資源共享。

4. 校舍遷建、新建或更新

(1)修(改)建高中老舊校舍

新莊高中綜合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將於 100 年 12 月完工。

路竹高中新建專科教室工程預計 100 年 11 月完工。

文山高中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預計 100 年 10 月完工。

六龜高中教師及學生宿舍興建工程預計 100 年 12 月完工。

六龜高中長榮教學大樓興建工程預計 100 年 10 月完工。

高雄高中第四五棟教學大樓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2 月完工。

仁武高中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2)修(改)建國中老舊校舍

配合教育部老舊校舍改建計畫，國中老舊校舍更新工程計有：

大樹國中校舍興建工程預計 100 年 12 月完工。

岡山國中校舍興工程預建計 100 年 12 月完工。

南隆國中國中校舍興建工程預計 100 年 12 月完工。

鹽埕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彌陀國中校舍興建工程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大義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立德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苓雅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前鎮國中第三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五福國中第二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3)修(改)整建國小老舊校舍

內惟國小（二期）校舍已於 99 年 8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1 年 6 月完工。

十全國小（二期）校舍已於 99 年 11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仁愛國小已於 99 年 11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樂群國小已於 99 年 11 月完成發包，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水寮國小校舍 99 年 7 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 101 年 5 月完工。

嘉興國小校舍 99 年 7 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 (4)配合市政及人口遷移辦理校舍遷建，左營國中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

於 99 年 1 月開工，已於 100 年 6 月竣工。

- (5)為因應左楠地區學區人口增加，進行國昌國中第三期校舍新建工程，於 100 年 8 月完工。

5. 災後校園重建

- (1)304 甲仙地震校園重建，由台塑公司援建內門國小二期工程、龍肚國中及圓富國中校舍興建工程，預計 101 年 8 月完工。
- (2)張榮發基金會援建六龜高中北棟校舍案，預計 100 年 10 月 31 日完工；國際獅子會援建六龜高中第一棟校舍補強工程案，預計 10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大陸善款援建六龜高中師生宿舍案，預計 10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援建民權國小案，預計 100 年 9 月 30 日完工；慈濟基金會援建民族大愛國小案，預計 100 年 9 月 30 日完工；TVBS 文教基金會援建小林國小案，預計於 100 年 12 月底前完工。

(二)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

- (1)本市友善校園計畫共分為學生輔導、中輟業務、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與學生事務等五大議題，由輔導工作輔導團負責整體評估、計畫、執行暨考核工作，各分組敦聘專家委員計 10 名，以精進各項業務之發展。
- (2)各工作小組於本年度設置各級學制資源中心學校共 28 校，以協助各項業務之推動，另為因應縣市合併，各中心駐點遍及大高雄，以平衡地區發展。
- (3)本年度輔導工作輔導團辦理相關活動包含督導會報、分組會議、業務傳承策進研討會及各議題績優學校觀摩活動共 18 場次，截至 6 月底止，已辦理 5 場次。

2. 學生輔導

- (1)由 4 所資源中心學校及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辦理輔導員專業研習、團體督導、各級學校校園危機處遇藝術治療介入模式等增能研習。
- (2)建立本市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名冊及轉介作業流程，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100 年度 1 至 6 月諮商時數達 3,599 小時、諮商服務個案數計 418 人，諮商服務人次計 6,395 人次；另原高雄縣 100 年度 1 至 6 月諮商達 2,344 人次、減壓團體 24 人次，團體輔導 316 團。
- (3)國中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接案輔導老師人數共 123 人，個案輔導服務人數 2,585 人，新個案人數 1,558 人，舊個案人數 1,027 人。每一位輔導老師平均輔導 21.02 名學生，每一位學生平均接受輔導次數為 2.38 次，輔導次數以一次最多（49.75%）；另原高雄縣部分，於 100 年度 1 至 6 月開設團體督導團 3 團，每組進行 4 次，共計 12 場次，48 小時。
- (4)國小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接案輔導老師人數共 199 人，個案輔導服務人數 412 人，新個案人數 180 人，舊個案人數 232 人。每一位輔導老師平均輔導 2.07 名學生，每一位學生平均接受輔導次數為 7.62 次，輔導

次數以 11 至 15 次最多 (25.19%)；另針對莫拉克風災重建區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國小 3 校各 3 小時，並召開重建區災後心理重建督導會議，每季 1 次共 2 次

- (5) 國中小於 100 年 2 月至 6 月各辦理團體督導工作 3 次，國中輔導教師對於團督滿意度達 91.59%，國小輔導教師對於團督滿意度達 92.72%。

3. 關懷中輟學生

- (1) 100 年 6 月 10 日召開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另與國軍總醫院合作辦理訪視追蹤個案，100 年 1 月至 6 月計電話訪談 81 人次、面訪 63 人次。
- (2) 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重點學校，不定期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100 年 1 至 6 月計召開 6 次會議。
- (3) 100 年 5 月 27 日召開「中輟輔導知能研習活動」，本市各公私立國中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教師、認輔教師或有中輟或中輟之虞個案班級導師等約 100 人與會，分享輔導經驗，提升實務知能。
- (4) 100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中輟輔導役男知能研習計 35 小時、中輟團體督導會議計 3 場。
- (5) 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與管道，學校安排多元彈性教育課程，以提高學習興趣：
- 開設技藝教育學程：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有 24 校申請開辦自辦式技藝教育學程，開設 36 班，學生數 870 人；技藝教育專班 4 校 4 班，學生數 92 人；高職辦理合作式技藝教育班 239 班，參加學生人數 7,255 人。
- 設立資源式中途班：100 年度本市學校開辦資源式中途班計有後勁國中 15 校；另亦與民間機構路得學舍合作辦理資源式中途班課程。
- 開設彈性課程、高關懷班：100 年度辦理高關懷班國中 31 校、彈性課程國中 20 校、國小 19 校。
- 大寮國中附設慈輝班提供予家庭功能不彰、中輟復學或中輟之虞等學生就讀。提供各種適性課程，積極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4.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 100 年 6 月 11 日假高雄市私立樹德家商附設幼稚園幼教大樓禮堂辦理「公私立幼稚園性別平等教育研討會」，參加對象為本市公私立幼稚園、托兒所教師，人數計約 120 名。
- (2) 100 年 3 及 6 月辦理「高雄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參加對象為本市性平會委員及相關局處，人數計 50 名，目的為協助本府教育局各級學校社教機構落實性別平等教育，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評量及相關問題之研究發展。
- (3) 100 年度特成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暨性別事件處理程序諮詢小組」，於 100 年 6 月 8 日假本市曹公國小進行小組增能工作坊，目的為培育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暨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審查人員，除實際執行協助本府教育局審查各校性別事件報告書外，同時賦予審查人員具備專業諮詢者之角色，建立並公告責任分區名單，俾提供學區內各校諮詢，以確實發揮督導本市各校積極有效處理相關案件之目的。

5. 推動生命教育

- (1) 為因應縣市合併，擴編資源中心學校為 8 校，以綜理相關業務及資源彙整、經驗交流。
- (2) 本年度生命教育工作重點包含「強化資源不足(弱勢)地區學校生命教育之推動」、「辦理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辦理生命鬥士巡迴演講活動」、「辦理生命教育人才培訓」暨「發展本市生命教育特色」等項目，共計規劃辦理 97 場次活動，截至 6 月底止，業已完成 3 場次活動。
- (3) 補助民間團體如高雄市生命線協會、周大觀基金會、張老師基金會、藍約翰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生命教育校園巡迴宣導活動，另結合牧愛生命協會辦理本市「國中小兒少生命支持網計畫」，以建構校園心理衛生防護及支持網絡的機制。
- (4) 為確實督導各級學校生命教育推動情形，本府教育局規劃辦理「推動生命教育績優學校表揚與觀摩會」，透過績優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經驗之分享，以達各校群起效仿之效果，共同致力於生命教育的推展。

6. 推動人權、法治、品德教育及落實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工作

- (1) 由 6 所資源中心學校輔導各校檢討修訂校規及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辦理「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自我檢核暨改進措施，並辦理人權法治與正向管教相關研習及工作坊 22 場次。
- (2) 賡續推動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依據「高雄市各級學校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計畫」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國民中學品德教育知能研習活動、品德教育小故事徵文比賽、優良方案徵選及教學觀摩活動。
- (3) 推薦本市鳳鳴國小、華山國小、新光國小及楠梓國中、誠正國小、觀亭國小、新發國小、大寮國小、中山國小、九曲國小、龍華國小、山頂國小、忠孝國小、中崙國小、明義國小、中壇國小、鳳西國中、前鎮高中、高鳳工家等 19 校申請教育部「100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每校補助 4 萬至 10 萬元。
- (4) 配合教育部請各級學校於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完成「法律基本常識測驗」，以趣味問答、評量及有獎徵答多元方式呈現。
- (5) 小港高中、苓雅國中、桂林國小、南成國小 4 所人權法治中心學校推動辦理相關研習共 8 場次。

7. 加強宣導高中職學務業務

- (1) 落實推動解除髮禁政策，除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或防止疾病傳染所必要者外，學校不得限制學生髮式(包含髮型、長短、染燙等)，或據以處

罰；亦不得以學生之髮式、服裝因不符合性別之刻板印象而加以處罰，以符合教育基本法與性別平等教育法等相關法令之精神；並本於適性發展之教育目的，加強生活教育及美學教育，以愛心、耐心輔導學生，引導學生健全成長與發展。

(2) 相關會議及研習活動：

高雄高商於年 6 月 28 日辦理高中職校推動品德教育績優學校及優良方案觀摩研討研習。

三民家商於 6 月 30 日辦理高中職校教師正向管教與有效班級經營方案甄選。

8. 落實生活教育，培養學生良好生活規範

(1) 督導各校將生活教育宣導納入學校行事曆，善用導師時間加強生活教育及進行班級經營。

(2) 培養學生獨立自主能力，營造親子良好互動關，鼓勵國小學童走路上學。

(3) 辦理國小模範生、生活大使選拔活動，鼓勵學生見賢思齊，並達校園自治之功能。

9. 發揮本市學生心理諮商中心功能

學生心理諮商中心之功能係協助提供適應困難學生心理諮商服務，及學校處理危機事件之心理諮商工作，亦協助辦理國民中、小學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及編輯輔導諮商相關媒材等專案業務。100 年 1 月至 6 月底提供專業培訓 2,418 人次、諮商服務 4,643 人次、諮詢服務 1,140 人次、個案研討 2,006 人次、團體輔導 1,922 人次、推廣服務 5,300 人次，總計服務 17,429 人次。

10. 協助弱勢學生與課後照顧，

(1) 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計畫：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弱勢國中小學生，包括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外籍、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隔代教養、單親及家庭失功能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課業補救教學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提高學習效果，增進學生學習成功之信心，100 年 1 月至 6 月參與教師 2,539 人次，共服務學生 11,375 人次。

(2) 100 年度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計畫，總經費計 524 萬 2,232 元，其中 84 校辦理諮詢輔導方案，103 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21 校辦理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活動，36 校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10 校辦理華語補救課程，4 校辦理母語傳承課程，1 校辦理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

(3) 於 100 年 3 月 15 日至 6 月 30 日辦理「99 學年度第二學期夜光天使點燈」計畫，針對弱勢家庭子女，經由學校召開專案小組會議評估，開辦免費的課後關懷與協助，並提供晚餐，讓在大高雄每個角落的弱勢

家庭學童均能獲得實質的關懷與協助。各校開辦課程以不進行課業輔導為主，故各校皆設計相當活潑、多元之課程內容，如：棋藝課程、韻律操、直笛課程…等。99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有27個據點獲得教育部專案補助，共有512名弱勢家庭小朋友受惠。

(三)落實全民國防，維護校園安全，推動探索教育

1. 落實全民國防教育精神，推動多元全民防衛活動

本府教育局為本府全民國防教育主政機關，依「全民國防教育法」策頒本府相關實施計畫，據以推動各項工作如后：

- (1)全民國防知性之旅營區參訪：為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愛鄉愛土精神，體驗國防戰技及科技，100年2月25日及26日辦理海軍敦睦艦隊新濱碼頭參訪，參與師生共計1,407人；100年6月11日辦理海軍陸戰隊營區參訪，參與師生共計55人。
- (2)學生實彈射擊活動：100年4月18日至27日假陸軍官校實施實彈射擊活動，本市參與學生共計22,162人
- (3)寒假學生志工研習營：100年1月22日、23日假救國團高雄學苑辦理學生志工研習營，本市參與學生計125人。
- (4)創意隊呼活動：100年4月16日假三民高中辦理創意隊呼競賽活動，本市參賽隊伍合計34隊學生986人。
- (5)學術論文研究：本府教育局於100年4月7日假三民高中舉辦全民國防學術論文著作研討，本年計有4篇學術論文預定9月函報，本市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專案課題研討，經國防部及教育部審核，歷年均均有績優及佳作之成績，另規劃於本市三民高中設置全民國防教育學科資源中心，充實相關學科教學資源以利各校運用。

2.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 (1)落實校園事件即時通報：為加強各校即時、確實通報校安事件，於1月10日、3月14日及4月8日函知本市各級學校有關通報作業須知及注意事項，另於4月11日函請警察局協助通報本府教育局學生違法事件。
- (2)預防特定時期校安事件：針對寒假、春假、汛期、畢業典禮、學測及暑期，於1月4日、3月17日、6月9日及6月21日函知本市各級學校加強宣導及防範措施。
- (3)杜絕校園幫派：為防制黑道勢力介入校園，積極維護校園安全，於2月21日、3月10日及5月20日函知本市各級學校本府教育局「防制黑道勢力介入校園實施作法」及教育部「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並重申加強校園安全管理措施；另於4月14日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邀請少年隊、刑大隊、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與會，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 (4)扼止霸凌暴力
配合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宣導校園霸凌通報及處理流程，

提供宣導摺頁海報，強調霸凌者、被霸凌者、旁觀者三方學生輔導措施及家長溝通，於1月25日、2月14日、3月30日及4月27日函知本市各級學校落實辦理。

於5月18日召開本市「100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會議，宣導本府教育局防制校園霸凌措施、校園霸凌案件判定，鼓勵以多元方式推動防制校園霸凌，例如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實地參訪，確立單一通報窗口。

本府教育局反霸凌專線 0800-775-885（欺欺我-幫幫我）24小時免付費專線電話共接獲40通有關校園霸凌申訴事件，均已妥善處理完畢。霸凌通報列管件數共計55件，已完成處理報請教育部結管有46件。

(5)防制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100年1月24、25日假岡山國中、前鎮高中、旗山國中辦理校安暨春暉工作研習，研習對象為本市高中職校以下各級學校（原高雄縣學校）生教（輔）組長或業務承辦人，計3場次共199人參加，研習成效良好。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本府教育局及各級學校100年1月至100年6月止，辦理各項宣導場次計3,145場次；宣教人數總計197萬1219人次。

反毒宣講團：100年1月至6月辦理219場次，333節，人數11,931人，由本府教育局反毒教育資源中心護理教師、校外會教官、學校教官（均具教育部合格講座資格），親赴學校講授課程，著重點在於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宣導。

辦理100年度第1、2梯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機構檢驗）計2,289人次，查獲藥物濫用學生計58人，篩檢率為2.5%，均已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100年1月至6月各級學校運用本府教育局採購撥發之尿液快速檢驗試劑，對列管之「特定人員」實施臨機篩檢，篩出陽性反應計275人次，送機構檢驗確認61人藥物濫用，陽性篩檢率為22.18%，均已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100年1月至5月累計藥物濫用學生187人，輔導戒除成功人數54人、繼續輔導105人、輔導中斷（含退、休、轉學及畢業等）28人，輔導戒治成功執行率達28.8%。結合相關單位共同合作，各級學校依需求與轄區分局於開學1個月內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另於4月27日函請本府警察局及民政局（社區巡守隊），針對各校危安熱點協助加強巡邏，另由學校或本府教育局察覺學生偏差行為，提供相關情資通報警方，經警方偵辦後破獲少年販毒集團及暴力恐嚇等共計2件。

(6)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

校園安全檢測：函知各級學校依「校園環境空間安全檢測」自行檢視，藉此提升學校自我防護、檢視及應變之能力，5月完成彙整各校危安地點及具體建議。

案例宣導：運用媒體報導事件、多起學校通報等案例，於5月13日、6月10日函知本市各級學校加強防範。

定期督訪各校校安執安情形：依據本府教育局函頒各校「改善校園治安校安工作實施計畫」，於4月18日至5月6日由駐區督學及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代表，至各校實地督訪與輔導。

定期召開「校園安全會報」：為確實掌握校園安全事件，本府教育局自100年1月至6月23日召集相關科室召開「校園安全會報」共計21次，會中逐一分析各校安事件並研討處置及精進作為。

結合相關單位共同合作：各級學校依需求與轄區分局於開學1個月內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

(7)強化生活輔導及校外會功能

校外聯巡勤務編組以學校(教官、教師)為主，結合社會資源(學校家長義工)、本市警局少年隊共同排定聯巡勤務。依各級學校位置劃分7個責任區，建構綿密防護網絡。100年1月至6月份，校外聯巡勤務總計排定執行聯巡480次，參與教官及國中(小)訓輔人員960人次、少年隊員警960人次，共計1,920人次，聯巡2,050處場所，勸導關懷違規學生233人，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亦建檔追蹤管制，有效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深獲家長與各界肯定。

每學期分北、中、南3區召開校安會報，邀請本府警察局、交通局、民政局、社會局、高雄地檢署主任檢察官、校長協會、教師會、家長協會、義務律師及本府教育局各業管科室，對於整體校園安全問題討論溝通並研擬合作方案，本年度1月至6月業於5月3日至5日召開完畢。

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本府教育局要求各校教官、導師每月能至工讀地點實地訪視，軍訓室值勤教官並實施電話抽訪，100年1月至6月份本市高中職校工讀生計2,355人，訪視計1,713人次，有效維護學生工讀安全。

為落實輔導服務學生工作，100年1月至6月份共實施疾病照料44,089人次、急難救助1,905人次、情緒疏導54,643人次、轉介服務10,278人次、意外事件處理368人次、賃居訪視1,978人次及與學生家長聯絡38,193人次，執行成效優異。

學生急難慰助金，100年度1月至6月慰助學生1校1人次，合計新台幣肆萬元整。

3. 培訓學生志工參與公益，推動探索教育體驗生命

(1)加強學生志工培訓

1月22日至23日辦理學生志工領袖菁英培訓營共計250位高中職學生

參加。

4月14日辦理學生志工增能培訓課程(志工服務與生涯發展、資料與資源整備)共計80位高中職學生參加。

6月30日辦理學生志工增能培訓課程(街頭物理、造型氣球)共計90位高中職學生參加。

(2)帶領學生志工協助弱勢團體與公益活動：與各弱勢團體建立聯繫管道，積極支援各項公益活動，1月至6月已支援、協助辦理高雄市視障按摩業職業工業會員大會、2011 Mizuno 高雄國際馬拉松、高雄市「余光中與青年談寫作」反毒宣導活動、「保德信青少年志工菁英獎」大高雄地區頒獎典禮、99學年度「模範生表揚大會」、高雄市盲人福利協進會員大會等活動共計7場次。

(3)辦理關愛偏鄉活動

4月至7月辦理「閱讀力量大—捐書文具到偏鄉」陸續募集書籍文具，並分送到田寮國中、內門區西門國小、杉林區杉林國小、內門區金竹國小、桃源區建山國小、桃源區桃源國小、寶來國中等7所偏鄉學校。預定於7月16日至杉林大愛區、7月21日至六龜、寶來辦理「暑期關愛偏鄉」活動，以頭髮義剪、街頭物理演示、造型氣球表演、音樂表演、健康諮詢等方式營造社區關懷。

(4)規劃探索學校辦理體驗活動：成立專責「高雄市探索教育學校先期規劃內部作業小組，規劃九曲國小(竹寮分校)閒置空間為探索學校園，以利未來推動親師生探索體驗活動。

(四)推動特殊教育，讓教育有愛無礙

1.積極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100年度2月至8月補助中小學辦理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計補助國小42校60班及國中3校4班，經費共計984萬586元，以有效運用社區及民間人力及學校之設施與場所，擴大協助學校照顧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生活，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護與成長之空間。

2.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依據「本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作業注意事項」提供兼任教師助理員服務，100年1月1日至100年6月30日共計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324人，服務時數47,484小時。

3.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教育代金補助

為照顧中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生在家教育者，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3,500元，如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6,000元，以6,000元為限。100年1月至7月總計補助人數達105人，補助金額達278萬7500元。

4.辦理市立特殊教育學校成人教育班

為協助特殊學校高職畢業生順利轉銜，本府教育局創全國先例，除自編預

算外，另爭取公彩盈餘，於高雄啟智學校、成功啟智學、楠梓特殊學校、仁武特殊學校辦理全時制成人教育班，協助未能順利轉銜之學生，透過1年緩衝期的教育訓練，協助高職畢業生順利轉銜。成人教育班辦理班級數為各校1班，共計4班；每班招生15人，共招收60人。辦理時間為每年3月至6月及9月至12月，共計8個月。

5.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據特殊教育法之精神，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本府教育局就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補助其交通費。99學年度第1學期(100年元月份)共補助1,769人、經費共計109萬8700元。因應縣市合併，新訂「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於100年7至9月辦理99學年度第2學期之交通費補助。

6.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含復康巴士及計程車）服務費用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申請小型無障礙車輛乘客服務作業原則」規定，全額補助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不含特殊學校）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服務費用，99學年度第2學期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通過名單計28案，補助經費共計40萬1113元。

7.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為減輕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本市高中、高職（含進修學校）、私立國中小學雜費負擔，使其安心向學，每學期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學雜費共計補助學生1,133人、經費1615萬4911元。

8.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教育獎助金

依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規定，本市總計1,544人提出申請（包含高中職183人、國中466人、國小895人）。

9. 辦理高雄市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特殊表現獎助

為鼓勵特殊教育學生之特殊表現，補助就學獎助金，99學年度第1學期總計獎助66人，每名獎助5,000元，合計獎助金共發放33萬元，因應縣市合併，新訂「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獎助辦法」，於100年7月至9月辦理本獎助。

10.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 依據教育部頒「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實施方案」，協助各校訂定「未來四年改善無障礙校園計畫」，補助經費逐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100年度提報教育部申請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河濱國小等49校50案。

(2) 為營造學校無障礙健康環境，並因應縣市合併納入原高雄縣之學校，已設計學校自行清查檢核表，提供學校諮詢委員名單，組成無障礙校園環境清查訪視委員小組，自5月20日起至12月2日止全面清查

本市所屬各級學校無障礙環境設施，列管須改善學校，並分年逐步積極向教育部爭取經費改善，以全面達成無障礙校園環境目標。

11. 辦理國小資優生鑑定工作

辦理 100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試報名 1,926 人，1,914 名考生應考，732 人初試鑑定通過；複試鑑定報名人數 729 人，303 人鑑定通過。100 學年度資賦優異之未足齡兒童提早入學國民小學鑑定，393 名報名，歷經團體及個別智力測驗，共 18 名孩童通過鑑定。

12. 辦理國中、小分散式藝術才能資優生鑑定工作

信義國小於 100 學年度成立分散式音樂資優資源班 1 班，37 人報名，25 人鑑定通過；光華國中於 100 學年度成立分散式美術資優資源班 1 班，39 人報名，23 人鑑定通過。

13. 辦理 100 年度資優教育方案

申請學校包含創造才能類 13 校、領導才能類 3 校、其他特殊才能類 2 校、藝術才能類 7 校、學術才能類 6 校 7 案。

報名領導才能類 209 人、創造能力類 930 人、學術性向類 166 人、藝術才能類 172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73 人，共計 1,550 人，於 5 月 14、15 日辦理鑑定，領導才能類 109 人、學術性向類 181 人、創造能力類 195 人、藝術才能類 218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51 人通過鑑定。

(五) 推動幼兒教育，提升教育品質

1. 逐年廣設公立幼稚園

本市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立幼稚園為 193 園共 366 班普通班(含 336 班全日班及 30 班半日班)，可招收學生數為 10,980 名；就讀學生數為 9,552 名。並規劃逐年於國小全面設園，100 學年度本市公幼將增加佛公、嶺口國小附幼 2 園，合計 195 園。

2. 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為使弱勢幼兒及早就學，辦理申請各項幼教補助，包括 4 歲幼兒教育券、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五歲幼兒免學費計畫、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100 年度 1 月至 6 月總計補助 18,278 人次，補助金額達 1 億 7062 萬元。

3. 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公私立幼稚園共 373 園(公立 193 園，私幼 180 園)，為配合學前英語政策，稽核立案幼稚園學前英語教學概況，本府教育局配合公共安全檢查進行學前英語教學稽核，查察園數 96 園。

4. 全國幼教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填報概況，確實掌握幼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府教育局配合資訊網絡之建置，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稚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本市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公私立幼稚園基本資料、教師資料、幼生資料填報率填報率達 100%，公私立幼稚園合格教師率達 84.5% 以上。

5. 結合教育部輔導計畫及本府教育局幼教輔導團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輔導立案幼稚園經營正常化」、「績優幼稚園發展專案特色」及「幼稚園、托兒所提升教保專業」等方案，促進學前教育整體品質，100 年度計獲教育部補助 135 萬 1504 元。另由本府教育局組成幼教輔導團到園輔導訪視，100 年度完成訪視輔導工作計 85 所。
6. 辦理公立幼稚園課後留園，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
為使本市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提升幼兒入園率，訂定「高雄市市立幼稚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作業要點」，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情況特殊幼兒就讀課後留園之費用由教育部全額補助。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70 園辦理，並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童 714 人次，經費約 340 萬 5109 元。
7. 改善公立幼稚園教學環境設施設備
為提供幼兒安全優質之學習環境，100 年度共挹助經費 2528 萬元補助公立幼稚園 116 所改善幼稚園所安全、環境、遊戲、教學設備。
8. 辦理幼托整合前置作業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業奉 總統 100 年 6 月 29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00013381 號令公布，將於 101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路。目前就現行已立案幼稚園、托兒所未具立案證書者辦理補發作業、完成 100 年度幼稚園、托兒所園舍及立案資料掃描建檔、清查轄內已立案托兒所、課後托育中心或托嬰中心經政府核定合法附設或兼辦其他性質服務之情形、統計調查轄內公立幼稚園、托兒所之員額編制及現職教保人員名冊、清查幼托整合後社政單位移轉教育單位之業務、人員、預算及檔案等項目，建立移交清冊。

(六) 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1) 補助及成立中心學校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實證研究行動方案，以「健康體位、視力保健、口腔衛生、菸害防制」為主題，針對學生體能不佳、體重過重及過輕、近視及齲齒矯治率上升等問題積極改善，促進學生健康。
 - (2) 持續與牙醫師公會合作，初步建立牙醫師到校服務計畫，並陸續媒合學校與牙醫師合作推動口腔衛教宣導；並與衛生局合作針對各級學校教師、護理師辦理視力保健與口腔衛生研習。
2. 訂定高雄市學生團體保險實施辦法
因應縣市合併改制及擴大補助本市弱勢學生，新修訂「高雄市學生團體保險實施辦法」，以擴大照顧本市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福祉。
3. 學生健康檢查
本市 10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工作，分 5 區（左營楠梓區旗鼓鹽岡山區三民苓雅新興前金區前鎮小港大寮林園區⑤鳳山旗山區）辦理發包，嚴訂學生健康檢查工作手冊內容，務求健康檢查品質完

善。

4.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 (1)辦理校園傳染病防治教育宣導，強化學校第一線衛生人員、學校護理人員、衛生組長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等疾病之相關知識，並熟悉通報及處理流程、加強疫情預防及控制處理能力。
- (2)擴大登革熱防治教育宣導，教育教職員工生認識熟悉登革熱孳生源，充實病媒蚊防治知識。
- (3)辦理校園推廣社區容器減量專案，以建立學生正確登革熱防疫觀念，期待藉由學童將登革熱防治觀念推廣至家庭及社區，身體力行主動清除居家病媒蚊孳生源，各縣市代表蒞臨觀摹。
- (4)推動國小、幼稚園全面落實學童洗手教育，預防腸病毒、紅眼症等傳染病流行蔓延。
- (5)訂定本市各級學校校園頭蝨感染防治處理流程，持續追蹤各校頭蝨感染人數，並與衛生所密切合作，深入學生家庭，以處理本市偏遠山區學校長久存在頭蝨問題。
- (6)與衛生局、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合作辦理愛滋病宣導種籽教師培訓，加強教師愛滋病相關知識，充實教學知能。

5. 落實節能減碳環保政策

- (1)督導各校環境教育小組，落實環境教育紮根工作。
- (2)辦理教育行政人員、督學、各級學校校長、教師環境保護教育研習。
- (3)辦理校園節約能源工作，推展再生能源。
- (4)配合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及垃圾不落地三合一政策。
- (5)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利用回收雨水及中水澆灌植物，落實落葉堆肥，減低化學肥料之使用。
- (6)辦理各級學校推動節約用水換裝省水器材，宣導節約能源措施，以落實推動節約用水，珍惜水資源。
- (7)補助新設學校飲用水設備，提供安全衛生飲用水，維護學生健康。
- (8)響應禁用免洗餐具並鼓勵教職員工生使用環保杯、筷等。
- (9)推動永續校園政策，結合社區通學步道、校園亮起來，開放校園及教室，提供社區居民運動、休憩空間及終身學習場所。
- (10)辦理校園空氣污染防治計畫，提供校園植草綠被，促進二氧化碳減量，及減少輻射量。
- (11)鼓勵學生徒步、騎自行車或共乘交通工具上下學，減低二氧化碳排放。
- (12)辦理「節能減碳 省水省電」研習活動，鼓勵學校再生能源應用(如安置電力監控系統、更換省電燈泡及省水馬桶、發展太陽光電、風力發電裝置等等節能、減廢措施、綠色採購)。
- (13)推行「永續校園」計畫、編列500萬元經費，補助龍華國中等9所學校，設置教學示範之太陽光電板提供師生學習素材，落實節約能源教育。

- (14)舉辦全市環境教育「世界地球日」，環保小市長研習。
- (15)舉辦全市學校教職員工及師生至衛武營進行低碳校園參訪活動。
- (16)支援環保局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 (17)辦理「石化工業區環境工業安全認識與防範」、「旅遊生態種子教師」、「低碳校園理論與實務」等研習。
- (18)辦理推動學生參與居家至學校鄰近社區環境巡檢，維護社區環境計畫。
- (19)空污基金經費計 299 萬 9958 元，補助 12 所學校植草改善空氣品質，改善校園環境綠美化。
- (20)依據「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規定，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及學校颱風災害應變注意事項暨流程圖」，並於 100 年 5 月 25 日函頒所屬機關及學校，對於防災、整備、應變及復建等，各階段所應執行之任務及工作制度化，將指揮、調度及協調作業加以規範並有所依循，期使災害及財損減至最低。
- (21)100 年度行政院規定「綠色採購業務」執行目標值比例 90%，本府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 100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率 92.9%。

6.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 (1)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並鼓勵高中職學校供應午餐。
- (2)每學年舉行午餐教育工作研討觀摩會。
- (3)擴大辦理國中小貧困學生午餐費補助。
- (4)整合修訂午餐工作手冊，加強學校午餐工作稽核。
- (5)訂定「高雄巿市立國民中小學經濟弱勢學生免費營養午餐供應辦法」，補助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對象包含低收入、中低收入(單親、清寒補助、健保補助、身障學生、原住民)、家庭突遭變故及失業家庭子女等。上述補助對象學生若於寒暑假參加學校所舉辦活動，亦提供學生營養午餐補助。100 年度 1 月至 6 月補助學生人數已達 46,920 人，金額 1 億 5024 萬元。
- (6)為提升午餐品質，陸續增聘專業營養師於 40 班以上學校辦理午餐專業業務，並協助未達 40 班學校菜單審核、廚房運作稽查及營養教育等相關業務；100 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 89 名，約聘用營養師 12 名，並陸續辦理營養師在職訓練。
- (7)補助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及修繕工程，使資源公平分配，達到需要者優先補助目的，100 年編列 1500 萬修繕計畫經費，目前已補助 81 所學校。
- (8)為使學校廚工烹調技能提升並增加廚房作業衛生安全知識，舉辦多場次食材安全講習及預防食物中毒研習，今年已辦理 5 場次。
- (9)為推廣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訂定「高雄巿各級學校學生午餐使用在地食材獎勵試辦計畫」，以鼓勵方式增加各校開立在地食材機會，以促進本地農業興盛，更可使學校午餐食材供應能縮短運送里程，落實節

能減碳及減少碳足跡之政策。

- (10)推廣學校午餐使用辦理蔬食午餐，目前本市有辦理蔬食午餐學校已達94%。
- (11)訂定午餐契約範本，規範增加每校各項食材抽驗次數，並應送行政院衛生署認可公告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檢驗，如有抽驗不合格情事，除通報本府教育局後函知各校避免危害擴大並依契約進行罰款。
- (12)定期辦理學校午餐業務訪視，由校長代表及營養師代表組成查核小組，會同衛生局辦理稽核學校廚房衛生安全、設備使用情形及學校販售食品等。

九、未來發展方向

本市未來教育施政之願景係結合大高雄山、海、河、港的地區特色，以學生適性學習為主體，教師創新教學為目標，學校特色經營為根基，加強弱勢關懷，構築大高雄資源均衡、特色發展的教育網絡，進而培育大高雄之優質人力，整合雙贏優勢，「共享榮耀，再創新高」。茲將未來施政願景臚列如下：

- (一)持續完成法規整併工作，保障親師生權益。
- (二)發展國際教育，利用E化平台、遊學及締結姊妹校與全球接軌。
- (三)培育各學習領域之領航教師，獎助優秀教師與儲備校長出國，吸收國際新知。
- (四)建構創造力行動團隊，提供學生創意展能的舞台。
- (五)全面推動本土語言教學，營造生活化的本土語言學習環境。
- (六)持續推動將學校圖書館遷至一樓，夜間及假日均開放供社區使用。
- (七)繼續辦理社區通學步道，建構安全的上、放學通道。
- (八)活絡國家體育場之經營管理，積極爭取國際體育活動在本市舉行，提高本市國際運動地位，行銷城市之國際知名度。
- (九)增建體育硬體設施與提升運動場地品質，提供社區民眾良好的運動休憩環境。
- (十)賡續推廣市民養成規律運動，提供多元化、生活化的運動項目與指導，讓高雄蔚為健康運動城市。
- (十一)鼓勵創造特色學校，補助偏遠鄉間學校發展棒球或水域遊學課程。
- (十二)辦理幼托整合前置作業。
- (十三)擴大辦理高雄區國中畢業生免試入學高中職之樂學計畫。
- (十四)規劃100年下半年度「祖父母節」、「婚姻教育季」等主題之家庭教育活動，提供民眾家庭教育新知，營造和諧家庭氣氛。
- (十五)整合相關資源，培訓志工及種子教師人力，形成家庭教育服務網絡，降低家庭問題滋生。
- (十六)擴大辦理市民學苑、社區大學與樂齡學習中心。
- (十七)實施藝文巡迴展演，欣賞大高雄之美。
- (十八)建構學校藝文活動之媒合平台，提升社區藝術發展及社區人文素養。

- (十九)編列預算落實城鄉教育機會均等。
- (二十)成立學生諮商分區中心，協助輔導適應不良學生。
- (廿一)強化反毒教育資源中心之功能，持續推動無菸拒毒的校園。
- (廿二)研擬完善的校園安全機制，加強防範校園霸凌，以建構安心校園。